危险化学品储存行业示范企业

安全隐患排查标准清单

委托单位：四川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编制单位：四川省安全科学技术研究院

示范企业：某某油库

2016 年 12 月

目 录

[一、 示范企业简介 1](#_Toc470273465)

[二、 示范过程概况 2](#_Toc470273466)

[三、 示范成果概述 4](#_Toc470273467)

[附表1、油库级安全隐患排查清单 5](#_Toc470273468)

[油库主任（副主任）岗位——安全隐患排查清单（油库级） 5](#_Toc470273469)

[附表2、班组级安全隐患排查清单 9](#_Toc470273470)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岗位——安全隐患排查清单（班组级） 9](#_Toc470273471)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岗位——安全隐患排查清单（班组级） 23](#_Toc470273472)

[质检分站站长岗位——安全隐患排查清单（班组级） 36](#_Toc470273473)

[警消队队长岗位——安全隐患排查清单（班组级） 36](#_Toc470273474)

[附表3、岗位级安全隐患排查清单 45](#_Toc470273475)

[综合管理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45](#_Toc470273476)

[发油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77](#_Toc470273477)

[收油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80](#_Toc470273478)

[计量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82](#_Toc470273479)

[中控监控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82](#_Toc470273480)

[司泵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84](#_Toc470273481)

[维修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 87](#_Toc470273482)

[电工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93](#_Toc470273483)

[化验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110](#_Toc470273484)

[警消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110](#_Toc470273485)

# 示范企业简介

某某油库始建于1958年，1963年建成投产，是某公司的直属油库。油库位于某某路，占地面积130亩，库容量3.4万m3。现有员工41人，安全管理人员10人。

油库集接卸、储存、发放为一体，具有铁路收油、管输收油、公路发油等功能。现有铁路专用线一条，总长为1.67km，并配有接卸发放石油成品油泵房、50－5000m3的储存立、卧罐30座，桶装库房一座，配套基础设施齐全，管理制度完善，地理位置优越，交通运输方便。

油库设有生产运行调度班、综合管理班、质检分站及警消队。其中生产运行调度班负责对铁路收油、管输收油、公路发油等工艺进行统一管理，涉及岗位包括发油岗、收油岗、司泵岗、计量岗、维修岗、电工岗及中控监控岗等。综合管理班负责油库安全管理工作，质检分站负责油品检验工作，警消队负责应急管理工作。

油库涉及汽油、柴油、煤油等危险化学品，主要存在危险物质泄漏、燃烧、爆炸等风险。

# 示范过程概况

油库隶属于某公司，拥有“百面红旗”“优秀标杆”“管理先进”等众多荣誉称号。油库1963年建成投产至今，先后对铁路装卸油泵房、发油系统、自动化系统、配电系统、消防系统等进行技术改造，油库硬件设备设施水平不断提高。2013年起，董家沟油库积极探索、大胆创新，大力推行“大班制”配套改革措施，不断优化队伍结构，通过机构整合，管理运行体系不断完善。推行大班制后，班组职能更加清晰，员工岗位责任更加明确，员工素质也进一步提升。

油库作为一个近60年的企业，在管理模式、设备设施建设水平、员工综合素质等方面都走在行业前端，选择以董家沟油库作为试点开展隐患排查体系建设，能为同行业其他企业起到引领示范作用。

在建立企业隐患排查标准过程中坚持以下原则：

1、贯彻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原则；

2、贯彻落实突出重点，兼顾一般的原则；

3、贯彻结合工作分工和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一线的原则；

4、贯彻分级排查的原则；

5、根据违反规定的后果严重程度，违反规定求的易发程度，时效性要求，检查的专业能力要求确定隐患排查的层级和频次。

建立企业隐患排查标准的过程如下：

1、建立以主要负责人牵头的企业隐患排查标准编制工作组；

2、制定企业隐患排查标准编制工作计划；

3、学习隐患排查的法律、法规、规章、文件；

4、学习省局相关安全隐患排查上报通用标准；

5、明确安全隐患排查上报通用标准各条的增补细化责任；

6、根据细化责任分工收集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7、编制工作组集体讨论增补、删除通用标准中的相关条款；

8、制定细化的企业隐患排查标准条款，明确排查责任级别；

9、明确条款排查责任人和频次；

10、汇总讨论确认试用版；

11、培训参与企业隐患排查标准的排查人员；

12、试用版应用试验、总结和修订；

13、发布与应用正式版；

14、日常修订和维护。

# 示范成果概述

隐患排查分三级：油库级、班组级、岗位级。编制了油库级、班组级、岗位级共三级的隐患排查清单。最后形成了涵盖油库主任（副主任）、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生产调度运行班班班长（副班长）、质检分站站长、警消队队长、综合管理岗、司泵岗、发油岗、收油岗、计量岗、维修岗、电工岗、中控监控岗，化验岗及警消岗在内的共15种岗位的安全隐患排查标准清单，明确了各岗位的排查内容和相应的排查频次。

# 附表1、油库级安全隐患排查清单

## 油库主任（副主任）岗位——安全隐患排查清单（油库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Ⅰ级类别** | **Ⅱ级类别** | **Ⅲ级类别** | **Ⅳ级类别** | **Ⅴ级类别** | **自查标准项具体描述** | **排查频次** | **排查第一责任岗位** |
| SYQ001 | 基础管理 | 资质证照 | 营业执照 |  |  | 企业应具有营业执照，并确保其有效。 | 1次/年 | 油库主任 |
| SYQ002 | 基础管理 | 资质证照 | 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 |  |  | 企业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取得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有效期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 1次/年 | 油库主任 |
| SYQ003 | 基础管理 | 资质证照 | 油批发、仓储经营许可证 |  |  | 国家对成品油经营实行许可制度。 | 1次/年 | 油库主任 |
| SYQ004 | 基础管理 | 资质证照 |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  |  | 国家对危险化学品经营实行许可制度。 | 1次/年 | 油库主任 |
| SYQ005 | 基础管理 | 资质证照 | 消防验收合格文件或备案 |  |  | 消防设计的建设工程竣工应进行消防验收或备案，进行消防验收的建设工程，未经消防验收或者消防验收不合格的，禁止投入使用;其他建设工程经依法抽查不合格的，应当停止使用。 | 1次/年 | 油库主任 |
| SYQ006 | 基础管理 | 资质证照 | 防雷装置竣工验收 |  |  | 企业取得验收合格文件的防雷装置，方可投入使用。 | 1次/年 | 油库主任 |
| SYQ007 | 基础管理 | 资质证照 | 安全条件审查 |  |  | 企业新、改、扩项目应取得安全条件审查意见书、安全设施设计的审查意见书。 | 1次/年 | 油库主任 |
| SYQ008 | 基础管理 | 资质证照 |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 |  |  | 建设项目投入生产和使用前，建设单位应当组织人员进行安全设施竣工验收，作出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是否通过的结论。 | 1次/年 | 油库主任 |
| SYQ009 | 基础管理 |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人员 |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人员 |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 |  | 经营、储存单位，应当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1次/年 | 油库副主任 |
| SYQ010 | 基础管理 |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人员 |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人员 |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人员配备 |  | 企业要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不少于企业员工总数的2%（不足50人的企业至少配备1人），要具备化工或安全管理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有从事化工生产相关工作2年以上经历，取得安全管理人员资格证书。 | 1次/年 | 油库副主任 |
| SYQ011 | 基础管理 |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人员 | 职业健康管理机构及人员 |  |  | 劳动者在100人以下的，应当配备专职或者兼职的职业卫生管理人员。 | 1次/年 | 油库副主任 |
| SYQ012 | 基础管理 |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人员 | 其他 | 消防安全管理人员 |  |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应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组织实施本单位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 1次/年 | 油库副主任 |
| SYQ013 | 基础管理 |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人员 | 其他 | 注册安全工程师 |  | 危险物品储存单位应当有注册安全工程师从事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在7人以下的，至少配备1名。 | 1次/年 | 油库副主任 |
| SYQ014 | 基础管理 | 安全规章制度 | 安全生产责任制 |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 |  | 安全生产责任制包括主要负责人、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和其他负责人、管理等部门及其负责人、班组和班组长、岗位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目标等内容。 | 1次/年 | 油库副主任 |
| SYQ015 | 基础管理 | 安全规章制度 | 安全生产责任制 | 单位主要负责人职责 |  |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职责： 1、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2、组织制定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3、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4、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5、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6、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7、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 | 1次/年 | 油库副主任 |
| SYQ016 | 基础管理 | 安全规章制度 | 安全生产责任制 |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安全管理人员职责 |  |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以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 1、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2、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3、督促落实本单位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4、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应急救援演练； 5、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6、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7、督促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 1次/年 | 油库副主任 |
| SYQ017 | 基础管理 | 安全规章制度 |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  | 企业有健全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 1次/年 | 油库副主任 |
| SYQ018 | 基础管理 | 安全规章制度 | 职业健康管理制度 | 建立健全职业卫生管理制度 |  | 企业有健全的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 | 1次/年 | 油库副主任 |
| SYQ019 | 基础管理 | 安全规章制度 | 安全操作规程 |  |  | 企业应根据生产特点，编制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发放到相关岗位，并严格监督执行。 | 1次/年 | 油库副主任 |
| SYQ020 | 基础管理 | 安全投入 | 安全生产费用 |  |  | 企业应当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必须纳入本单位全年经费预算。 | 1次/年 | 油库副主任 |
| SYQ021 | 基础管理 | 安全投入 | 安全生产费用 |  |  | 在安全生产费用的使用范围内，企业应当将安全费用优先用于满足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以及行业主管部门对企业安全生产提出的整改措施或者达到安全生产标准所需的支出。 | 1次/年 | 油库副主任 |
| SYQ022 | 基础管理 | 安全投入 | 工伤保险 |  |  | 生产经营单位必须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为从业人员缴纳保险费。 | 1次/年 | 油库副主任 |
| SYQ023 | 基础管理 | 应急管理 | 应急组织机构和队伍 |  |  | 企业应建立与本单位安全生产特点相适应的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或指定专兼职应急救援人员，并组织训练。 | 1次/月 | 油库副主任 |
| SYQ024 | 基础管理 | 隐患排查治理 | 事故隐患排查 |  |  |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排查本单位的事故隐患。对排查出的事故隐患，应当按照事故隐患的等级进行登记，建立事故隐患信息档案，并按照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 | 1次/月 | 油库副主任 |
| SYQ025 | 基础管理 | 隐患排查治理 | 事故隐患治理 |  |  | 对于一般事故隐患，由生产经营单位（车间、分厂、区队等）负责人或者有关人员立即组织整改。 对于重大事故隐患，由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组织制定并实施事故隐患治理方案。 | 1次/月 | 油库副主任 |
| SYQ026 | 基础管理 | 其他基础管理 | 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  |  | 企业应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建立以安全生产标准化为基础的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保持有效运行，及时发现和解决安全生产问题，持续改进。 | 1次/年 | 油库副主任 |

# 附表2、班组级安全隐患排查清单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岗位——安全隐患排查清单（班组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Ⅰ级类别** | **Ⅱ级类别** | **Ⅲ级类别** | **Ⅳ级类别** | **Ⅴ级类别** | **自查标准项具体描述** | **排查频次** | **排查第一责任岗位** |
| SYQ028 | 基础管理 | 安全培训教育 | 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 |  |  | 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接受安全培训，具备与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29 | 基础管理 | 安全培训教育 | 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 |  |  | 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初次安全培训时间不得少于48学时，每年再培训时间不得少于16学时。）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30 | 基础管理 | 安全培训教育 | 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作业人员 | 取证 |  | 企业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专门的安全培训，经考核合格，取得特种（设备）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作业。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31 | 基础管理 | 安全培训教育 | 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作业人员 | 复审 |  | 特种作业操作证每3年复审1次。特种作业人员在特种作业操作证有效期内，连续从事本工种10年以上，严格遵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经原考核发证机关或者从业所在地考核发证机关同意，特种作业操作证的复审时间可以延长至每6年1次。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32 | 基础管理 | 安全培训教育 | 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培训教育 | 复审 |  |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每4年复审一次。持证人员应当在复审期满3个月前，向发证部门提出复审申请。复审合格的，由发证部门在证书正本上签章。对在2年内无违规、违法等不良记录，并按时参加安全培训的，应当按照有关安全技术规范的规定延长复审期限。复审不合格的应当重新参加考试。逾期未申请复审或考试不合格的，其《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予以注销。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33 | 基础管理 | 安全培训教育 | 一般从业人员培训教育 | 新进员工的“三级”教育 | 岗前培训学时 | 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新上岗的从业人员安全培训时间不得少于72学时，每年再培训的时间不得少于20学时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34 | 基础管理 | 安全培训教育 | 一般从业人员培训教育 | 新进员工的“三级”教育 | 岗前安全培训内容 | 厂级岗前安全培训内容应当包括： 1、本单位安全生产情况及安全生产基本知识； 2、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 3、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权利和义务； 4、有关事故案例等。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35 | 基础管理 | 安全培训教育 | 一般从业人员培训教育 | 新进员工的“三级”教育 | 岗前安全培训内容 | 岗前安全培训内容应当包括： 1、工作环境及危险因素； 2、所从事工种可能遭受的职业伤害和伤亡事故； 3、所从事工种的安全职责、操作技能及强制性标准； 4、自救互救、急救方法、疏散和现场紧急情况的处理； 5、安全设备设施、个人防护用品的使用和维护； 6、本车间（工段、区、队）安全生产状况及规章制度； 7、预防事故和职业危害的措施及应注意的安全事项； 8、有关事故案例； 9、其他需要培训的内容。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36 | 基础管理 | 安全培训教育 | 一般从业人员培训教育 | 新进员工的“三级”教育 | 岗前安全培训内容 | 班组级岗前安全培训内容应当包括： 1、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2、岗位之间工作衔接配合的安全与职业卫生事项； 3、有关事故案例； 4、其他需要培训的内容。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37 | 基础管理 | 安全培训教育 | 一般从业人员培训教育 | “四新”教育 |  | 企业实施新工艺、新技术或者使用新设备、新材料时，应当对有关从业人员重新进行有针对性的安全培训。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38 | 基础管理 | 安全培训教育 | 一般从业人员培训教育 | 转岗、重新上岗等安全培训教育 |  | 从业人员在本单位内调整工作岗位或离岗一年以上重新上岗时，应当重新接受车间（工段、区、队）和班组级的安全培训。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39 | 基础管理 | 安全培训教育 | 其他 | 其他人员教育培训 |  | 企业应对相关方的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作业人员进入作业现场前，应由作业现场所在单位对其进行进入现场前的安全教育培训。 企业应对外来参观、学习等人员进行有关安全规定、可能接触到的危害及应急知识的教育和告知。 | 1次/班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40 | 基础管理 | 安全培训教育 | 其他 | 教育培训档案 |  | 企业应建立健全从业人员安全培训档案，详细、准确记录培训考核情况。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41 | 基础管理 | 相关方管理 | 相关方资质 |  |  | 生产经营单位不得将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备发包或者出租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42 | 基础管理 | 相关方管理 | 安全生产协议 |  |  | 生产经营单位不得将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备发包或者出租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生产经营项目、场所发包或者出租给其他单位的，生产经营单位应当与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在承包合同、租赁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 1次/3个月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43 | 基础管理 | 重大危险源管理 | 重大危险源辨识 |  |  | 危险化学品单位应当按照《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标准，对本单位的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储存和使用装置、设施或者场所进行重大危险源辨识，并记录辨识过程与结果。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44 | 基础管理 | 重大危险源管理 | 重大危险源评估 |  |  | 危险化学品单位应当对重大危险源进行安全评估并确定重大危险源等级。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危险化学品单位需要进行安全评价的，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可以与本单位的安全评价一起进行，以安全评价报告代替安全评估报告，也可以单独进行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 | 1次/3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45 | 基础管理 | 重大危险源管理 | 重大危险源备案 |  |  | 危险化学品单位在完成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报告或者安全评价报告后15日内，应当填写重大危险源备案申请表，连同本规定第二十二条规定的重大危险源档案材料（其中第二款第五项规定的文件资料只需提供清单），报送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1次/3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46 | 基础管理 | 重大危险源管理 | 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和规程 |  |  | 危险化学品单位应当建立完善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其得到执行。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47 | 基础管理 | 重大危险源管理 | 重大危险源隐患排查 |  |  | 危险化学品单位应当明确重大危险源中关键装置、重点部位的责任人或者责任机构，并对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生产状况进行定期检查，及时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事故隐患难以立即排除的，应当及时制定治理方案，落实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 | 1次/月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48 | 基础管理 | 重大危险源管理 | 重大危险源人员培训 |  |  | 危险化学品单位应当对重大危险源的管理和操作岗位人员进行安全操作技能培训，使其了解重大危险源的危险特性，熟悉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和应急措施。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49 | 基础管理 | 重大危险源管理 | 重大危险源信息告知 |  |  | 危险化学品单位应当将重大危险源可能发生的事故后果和应急措施等信息，以适当方式告知可能受影响的单位、区域及人员。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50 | 基础管理 | 重大危险源管理 | 重大危险源预案制定及演练 |  |  | 危险化学品单位应当依法制定重大危险源事故应急预案，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者配备应急救援人员，配备必要的防护装备及应急救援器材、设备、物资，并保障其完好和方便使用；配合地方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制定所在地区涉及本单位的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并按照下列要求进行事故应急预案演练： （一）对重大危险源专项应急预案，每年至少进行一次； （二）对重大危险源现场处置方案，每半年至少进行一次。 应急预案演练结束后，危险化学品单位应当对应急预案演练效果进行评估，撰写应急预案演练评估报告，分析存在的问题，对应急预案提出修订意见，并及时修订完善。 | 1次/6个月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51 | 基础管理 | 重大危险源管理 | 重大危险源档案 |  |  | 重大危险源档案应当包括下列文件、资料： （一）辨识、分级记录； （二）重大危险源基本特征表； （三）涉及的所有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四）区域位置图、平面布置图、工艺流程图和主要设备表； （五）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及安全操作规程； （六）安全监测监控系统、措施说明、检测、检验结果； （七）重大危险源事故应急预案、评审意见、演练计划和评估报告； （八）安全评估报告或者安全评价报告； （九）重大危险源装置、重点部位的责任人、责任机构名称； （十）重大危险源场所安全警示标志的设置情况； （十一）其他文件、资料。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52 | 基础管理 | 重大危险源管理 | 信息平台 |  |  | 重大危险源接入安监部门信息系统重大危险源监管信息平台。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53 | 基础管理 | 重大危险源管理 | 重大危险源监控预警管理 |  |  | 危险化学品单位应当按照要求建立健全安全监测监控体系： （一）重大危险源配备温度、压力、液位、流量、组份等信息的不间断采集和监测系统以及可燃气体和有毒有害气体泄漏检测报警装置；一级重大危险源，具备紧急停车功能。记录的电子数据的保存时间不少于30天； （二）安全监测监控系统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规定。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54 | 基础管理 | 个体防护装备 | 个体防护装备配备 | 个体防护装备配置 |  | 生产经营单位应根据本单位安全生产和防止职业性危害的需要，按照工种、环境和作业者身体条件等，为作业人员配备相应的防护装备。产品质量应符合国家、地方或行业标准，并取得市场准入资质。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55 | 基础管理 | 个体防护装备 | 个体防护装备管理 | 作业人员个体防护装备使用、保养等相关知识的培训 |  | 生产经营单位应制定培训计划，并按计划定期对作业人员进行个体防护装备的选择、使用、维修及维护保养等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及专业知识的培训。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56 | 基础管理 | 个体防护装备 | 个体防护装备管理 | 职业病防护设备定期检、维修 |  | 对职业病防护设备、职业病防护用品进行经常性的维护、检修，定期检测其性能和效果，确保其处于正常状态。 | 1次/6个月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57 | 基础管理 | 个体防护装备 | 个体防护装备管理 | 相关应急救援设施定期检、维修 |  | 对职业病应急救援设施，用人单位应当进行经常性的维护、检修，定期检测其性能和效果，确保其处于正常状态，不得擅自拆除或者停止使用。 | 1次/6个月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58 | 基础管理 | 职业健康基础管理 | 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 | 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 |  | 用人单位（煤矿除外）工作场所存在职业病目录所列职业病的危害因素的，应当及时、如实向所在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申报危害项目，并接受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59 | 基础管理 | 职业健康基础管理 | 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 | 职业病危害变更申请 |  | 企业原申报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相关内容发生变化时，应按规定当向原申报机关申报变更职业病危害项目内容。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60 | 基础管理 | 职业健康基础管理 |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 |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  |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应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61 | 基础管理 | 职业健康基础管理 |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 | 职业病危害因素评价 |  | 存在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在初次申请职业卫生安全许可证或申请换证时、发生职业病危害事故及国家安全监管总局规定的其他情形时，应当及时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进行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62 | 基础管理 | 职业健康基础管理 | 职业病危害因素告知 |  |  | 产生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应当在醒目位置设置公告栏，公布有关职业病防治的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措施和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63 | 基础管理 | 职业健康基础管理 | 职业健康检查 | 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  | 用人单位应当为劳动者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并按照规定的期限妥善保存。 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应当包括劳动者的职业史、职业病危害接触史、职业健康检查结果和职业病诊疗等有关个人健康资料。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64 | 基础管理 | 职业健康基础管理 | 职业健康检查 | 职业健康体检 |  | 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的劳动者，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卫生行政部门的规定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并将检查结果书面告知劳动者。职业健康检查费用由用人单位承担。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65 | 基础管理 | 职业健康基础管理 | 其他 | 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 |  | 建设单位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应当依照本办法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申请职业卫生“三同时”的备案、审核、审查和竣工验收。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66 | 基础管理 | 职业健康基础管理 | 其他 | 岗位安排 |  | 对不适宜继续从事原工作的职业病病人，应当调离原岗位，并妥善安置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67 | 基础管理 | 职业健康基础管理 | 其他 | 职业卫生档案 |  | 用人单位应建立职业卫生档案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职业病防治责任制文件、职业卫生管理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等十二项内容。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68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选址 | 厂区选址条件及防洪 |  | 当厂址位于山坡或山脚处时，应避开受山洪威胁的地段，并应对山坡的稳定性等作出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 | 1次/3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69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选址 | 安全卫生防护距离 |  | 企业和居住区之间必须设置足够宽度的卫生防护距离，按GB11654～GB11666、GB18053～GB18083及其它相关国家标准执行。 | 1次/3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70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选址 | 防火间距 |  | 油库与下列相邻工厂或设施的防火间距不应小于《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2008）表 4.1.9 的规定： 1、居民区、公共福利设施、村庄； 2、相邻工厂； 3、厂外铁路； 4、国家或工业区铁路编组站； 5、厂外公路； 6、变配电站； 7、架空电力线路； 8、Ι、Ⅱ国家架空通信线路； 9、地区埋地输油管道； 10、地区埋地输气管道。 | 1次/3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71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事故液池 |  | 事故存液池的设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设有事故存液池的罐组应设导液管（沟），使溢漏液体能顺利地流出罐组并自流入存液池内； 2、事故存液池距防火堤的距离不应小于7m； 3、事故存液池和导液沟距明火地点不应小于30m； 4、事故存液池应有排水设施。 | 1次/3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72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厂区出入口 |  | 厂区出入口的位置和数量，应根据企业的生产规模、总体规划、厂区用地面积及总平面布置等因素综合确定，并应符合下列要求： 1、出入口的数量不宜少于2个； 2、主要人流出入口宜与主要货流出入口分开设置，并应位于厂区主干道通往居住区或城镇的一侧；主要货流出入口应位于主要货流方向，应靠近运输繁忙的仓库、堆场，并应与外部运输线路连接方便； 3、铁路出入口，应具备良好的瞭望条件。 | 1次/3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73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厂内道路 |  | 两条或两条以上的工厂主要出入口的道路应避免与同一条铁路线平交；确需平交时，其中至少有两条道路的间距不应小于所通过的最长列车的长度；若小于所通过的最长列车的长度，应另设消防车道。 | 1次/3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74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厂内道路 |  | 当道路路面高出附近地面2.5m以上、且在距道路边缘15m范围内，有可燃液体的储罐及管道时，应在该段道路的边缘设护墩、矮墙等防护设施。 | 1次/3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75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厂内道路 |  | 管架支柱（边缘）、照明电杆、行道树或标志杆等距道路路面边缘不应小于0.5m。 | 1次/3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76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厂内道路 |  | 1、人行道的宽度，不宜小于1.0m；沿主干道布置时，不宜小于1.5m。人行道的宽度超过1.5m 时，宜按0.5m 倍数递增； 2、人行道边缘至建筑物外墙的净距，当屋面有组织排水时，不宜小于1.0m；当屋面无组织排水时，不宜小于1.5m； 3、当人行道的边缘至准轨铁路中心线的距离小于3.75m 时，其靠近铁路线路侧应设置防护栏杆。 | 1次/3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77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仓库安全出口 |  | 仓库的安全出口应分散布置。每个防火分区或一个防火分区的每个楼层，其相邻2个安全出口最近边缘之间的水平距离不应小于5.0m。 | 1次/3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78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仓库安全出口 |  | 每座仓库的安全出口不应少于2个，当一座仓库的占地面积小于等于300㎡时，可设置1个安全出口。仓库内每个防火分区通向疏散走道、楼梯或室外的出口不宜少于2 个，当防火分区的建筑面积不大于100㎡时，可设置1 个出口。通向疏散走道或楼梯的门应为乙级防火门。 | 1次/3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79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仓库安全出口 |  | 仓库的疏散门应采用向疏散方向开启的平开门 ,但丙、丁、戊类仓库首层靠墙的外侧可采用推拉门或卷帘门。 | 1次/3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80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化学品和危险品库 |  | 化学品应按其化学物理特性分类储存，当物料性质不允许同库储存时，应用实体墙隔开，并各设出入口；仓库应通风良好。 | 1次/3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81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仓库规模 |  | 单层仓库跨度不应大于150m。 | 1次/3年 | 综合管理班班（副班）长 |
| SYQ082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排烟设施 |  | 占地面积大于1000m²的丙类仓库应设置排烟设施，占地面积大于6000m²的丙类仓库宜采用自然排烟，排烟口净面积宜为仓库建筑面积的5%。 | 1次/3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83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其他 |  | 员工宿舍严禁设置在仓库内。 | 1次/3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8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作业手续 |  |  | 相关方应在动火作业、受限空间内作业、临时用电作业、高处作业等危险性较高的作业前按规定办理作业许可证。 | 1次/班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8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入场前安全教育培训 |  |  | 作业人员进入作业现场前，应由作业现场所在单位对其进行进入现场前的安全教育培训。 | 1次/班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8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安全检查 |  |  | 企业应对外来参观、学习等人员进行有关安全规定、可能接触到的危害及应急知识的教育和告知。 | 1次/班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87 | 现场管理 | 安全技能 | 违章指挥 |  |  | 严禁违章指挥和强令他人冒险作业。 如安排或指挥职工违反规定进行作业，如安排有职业禁忌的劳动者从事其所禁忌的作业。指挥工人在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有缺陷，隐患未解决的条件下冒险进行作业等。 | 1次/天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88 | 现场管理 | 个体防护 | 个体防护装备使用 | 个体防护装备配备基本要求 |  | 存在物体打击、机械伤害、高处坠落等可能对作业者头部产生碰撞伤害的作业场所，应为作业人员配备安全帽等头部防护装备。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89 | 现场管理 | 个体防护 | 个体防护装备使用 | 个体防护装备配备基本要求 |  | 存在飞溅物体、化学性物质非电离辐射等可能对作业者眼面部产生伤害的作业场所，应配备眼面部防护装备，如：安全眼镜、化学飞溅防护镜、面罩，焊接防护镜、面罩和防护面罩等。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90 | 现场管理 | 个体防护 | 个体防护装备使用 | 个体防护装备配备基本要求 |  | 按GD/T14366规定的方法测量，当作业人员额定8h工作日规格化的噪声暴露级LEX 8h大于等于85dB(A)时，作业人员应佩戴护听器进行听力防护，如：耳塞、耳罩、防噪音头盔等。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91 | 现场管理 | 个体防护 | 个体防护装备使用 | 个体防护装备配备基本要求 |  | 接触有毒、有害物质的作业人员应根据可能接触毒物的种类选择配备相应的防毒面具、空气呼吸器等呼吸防护装备。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92 | 现场管理 | 个体防护 | 个体防护装备使用 | 个体防护装备配备基本要求 |  | 在易燃、易爆场所的作业人员应穿戴具有防静电性能的防静电服、防静电鞋、防静电手套等防护装备。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93 | 现场管理 | 个体防护 | 个体防护装备使用 | 个体防护装备配备基本要求 |  | 从事电气作业的作业人员应穿戴绝缘防护装备，从事高压带电作业应穿戴屏蔽服等防护装备。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94 | 现场管理 | 个体防护 | 个体防护装备使用 | 个体防护装备配备基本要求 |  | 作业场所存在极端温度、电伤害、腐蚀性化学物质、机械砸伤等可能对作业人员足部产生伤害，应选配足部防护装备，如：保护足趾安全鞋、防刺穿鞋、电绝缘鞋、防静电鞋、耐油防护鞋、矿工安全鞋等。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95 | 现场管理 | 个体防护 | 个体防护装备使用 | 个体防护装备配备基本要求 |  | 在距坠落高度基准面2m及2m以上，有发生坠落危险的作业场所应为作业人员配备安全带，并加装安全网等防护装备。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96 | 现场管理 | 个体防护 | 个体防护装备使用 | 个体防护装备配备基本要求 |  | 当存在多种危险因素时，应综合考虑伤害类型，并配备多种个体防护装备。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97 | 现场管理 | 个体防护 | 个体防护装备使用 | 个体防护装备配备基本要求 |  | 作业人员在进行作业之前，应佩戴好所有防护装备并检查其功能良好后再进行作业。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98 | 现场管理 | 个体防护 | 个体防护装备使用 | 个体防护装备配备基本要求 |  | 作业人员个体防护装备的配备使用期限参照GB/T11651-2009附录B执行。生产经营单位可根据作业场所的环境状况、防护装备的使用频率损耗等因素适当缩短使用 期限。 | 1次/年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099 | 现场管理 | 个体防护 | 不安全装束 |  |  | 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如在有旋转零部件的设备旁作业穿着肥大服装、操纵有旋转零部件的设备时戴手套等 | 1次/班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00 | 现场管理 | 个体防护 | 其他 |  |  | 经佩戴使用后的防护装备，应按照产品要求和特性进行维护和保管，对可能造成环境污染的有毒有害护品，应集中管理，定期收回、统一处理。 | 1次/班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01 | 现场管理 | 个体防护 | 其他 |  |  | 应由使用者或专人按照个体防护装备的使用要求进行维护和保管。 | 1次/班 | 综合管理班班长（副班长） |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岗位——安全隐患排查清单（班组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Ⅰ级类别** | **Ⅱ级类别** | **Ⅲ级类别** | **Ⅳ级类别** | **Ⅴ级类别** | **自查标准项具体描述** | **排查频次** | **排查第一责任岗位** |
| SYQ102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罐区的布置 | 储罐 | 罐组内相邻可燃液体地上储罐的防火间距不应小于《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2008）表6.2.8的规定。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03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罐区的布置 | 储罐 | 两排立式储罐的间距应符合《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2008）表6.2.8的规定，且不应小于5m；两排直径小于5m的立式储罐及卧式储罐的间距不应小于3m。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04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罐区的布置 | 储罐 | 立式储罐至防火堤内堤脚线的距离不应小于罐壁高度的一半，卧式储罐至防火堤内堤脚线的距离不应小于3m。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05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罐区的布置 | 储罐 | 相邻罐组防火堤的外堤脚线之间应留有宽度不小于7m的消防空地。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06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管线布置 | 工艺管道 | 地上管道不应环绕罐组布置，且不应妨碍消防车的通行。设置在防火堤与消防车道之间的管道不应妨碍消防人员通行及作业。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07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管线布置 | 工艺管道 | 地上工艺管道不宜靠近消防泵房、专用消防站、变电所和独立变配电间、办公室、控制室以及宿舍、食堂等人员集中场所敷设。当地上工艺管道与这些建筑物之间的距离小于15m时，朝向工艺管道一侧的外墙应采用无门窗的不燃烧体实体墙。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08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管线布置 | 工艺管道 | 地上管道沿道路平行布置时，与路边的距离不应小于1m，埋地管道沿道路平行布置时，不得敷设在路面之下。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09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管线布置 | 工艺管道 | 管道宜沿库区道路布置。工艺管道不得穿越或跨越与其无关的易燃和可燃液体的储罐组、装卸设施及泵站等建（构）筑物。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10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管线布置 | 工艺管道 | 管道及其桁架跨越厂内铁路线的净空高度不应小于5.5m；跨越厂内道路的净空高度不应小于5m。在跨越铁路或道路的可燃液体管道上不应设置阀门及易发生泄漏的管道附件。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11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管线布置 | 工艺管道 | 可燃液体的管道横穿铁路线或道路时应敷设在管涵或套管内。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12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管线布置 | 工艺管道 | 永久性的地上、地下管道不得穿越或跨越与其无关的储罐组；在跨越罐区泵房的可燃液体的管道上不应设置阀门及易发生泄漏的管道附件。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13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管线布置 | 工艺管道 | 距散发比空气重的可燃气体设备30m以内的管沟应采取防止可燃气体窜入和积聚的措施。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14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管线布置 | 工艺管道 | 各种工艺管道及含可燃液体的污水管道不应沿道路敷设在路面下或路肩上下。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15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管线布置 | 工艺管道 | 可燃液体的管道不得穿过与其无关的建筑物。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16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管线布置 | 工艺管道 | 可燃液体的采样管道不应引入化验室。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17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管线布置 | 污水管道 | 罐组内的生产污水管道应有独立的排出口，且应在防火堤外设置水封，并应在防火堤与水封之间的管道上设置易开关的隔断阀。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18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管线布置 | 污水管道 | 接纳消防废水的排水系统应按最大消防水量校核排水系统能力，并应设有防止受污染的消防水排出厂外的措施。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19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泵房 |  | 罐组的专用泵区应布置在防火堤外，与储罐的防火间距应符合下列规定： 1、距甲B类固定顶储罐不应小于12m，距小于或等于500m³的甲B类固定顶储罐不应小于10m；  3、距浮顶及内浮顶储罐、丙A类固定顶储罐不应小于10m，距小于或等于500m³的内浮顶储罐、丙A类固定顶储罐不应小于8m。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20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泵房 |  | 除甲A类以外的可燃液体储罐的专用泵单独布置时，应布置在防火堤外，与可燃液体储罐的防火间距不限。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21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厂内铁路 |  | 在可燃液体的铁路装卸区内，内燃机车至另一栈台鹤管的距离应符合下列规定： 1甲、乙类液体鹤管不应小于12m；甲B、乙类液体采用密闭装卸时，其防火间距可减少25%； 2丙类液体鹤管不应小于8m。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22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厂内铁路 |  | 当液化烃、可燃液体或甲、乙类固体的铁路装卸线为尽头线时，其车档至最后车位的距离不应小于20m。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23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厂内铁路 |  | 可燃液体的铁路装卸线不得兼作走行线。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24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厂内铁路 |  | 铁路装卸区内，两相邻栈台鹤管之间的距离应符合下列规定：1甲、乙类液体的栈台鹤管与相邻栈台鹤管之间的距离不应小于10m；甲B、乙类液体采用密闭装卸时，其防火间距可减少25%； 2丙类液体的两相邻栈台鹤管之间的距离不应小于7m。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25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厂内铁路 |  | 铁路中心线至石油库铁路大门边缘的距离，有附挂调车作业时，不应小于3.2 m；无附挂调车作业时不应小于2.44 m。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26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装卸设施 | 铁路装卸设施 | 铁路罐车装卸线设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铁路罐车装卸线应为尽头式。 2 铁路罐车装卸线应为平直线，股道直线段的始端至装卸栈桥第一鹤管的距离，不应小于进库罐车长度的1/2。装卸线设在平直线上确有困难时，可设在半径不小于600 m的曲线上。 3 装卸线上罐车车列的始端车位车钩中心线至前方铁路道岔警冲标的安全距离，不应小于31 m；始端车位车钩中心线至装卸线车档的安全距离不应小于20 m。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27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装卸设施 | 铁路装卸设施 | 可燃液体的铁路装卸设施应符合下列规定： 1、装卸栈台两端和沿栈台每隔60m左右应设梯子； 2、甲B、乙、丙A类的液体严禁采用沟槽卸车系统； 3、顶部敞口装车的甲B、丙A类的液体应采用液下装车鹤管； 4、在距装车栈台边缘10m以外的可燃液体（润滑油除外）输入管道上应设便于操作的紧急切断阀； 5、零位罐至罐车装卸线不应小于6m； 6、甲B类液体装卸鹤管与集中布置的泵的距离不应小于8m； 7、同一铁路装卸线一侧两个装卸栈台相邻鹤位之间的距离不应小于24m。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28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装卸设施 | 铁路装卸设施 | 铁路装卸区宜布置在石油库的边缘地带，铁路线不宜与石油库出入口的道路相交叉。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29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装卸设施 | 铁路装卸设施 | 桶装液体装卸车与罐车装卸合用一条装卸线时，桶状液体车位至相邻罐车车位的净距，不应小于10 m。不同时作业时可不限制。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30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装卸设施 | 铁路装卸设施 | 罐车装卸线中心线至石油库内非罐车铁路装卸线中心线的安全距离，应符合下列规定： 1 装甲B、乙类液体的不应小于20 m。 2 卸甲B、乙类液体的不应小于15 m。 3 装卸丙类液体的不应小于10 m。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31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装卸设施 | 铁路装卸设施 | 罐车装卸中心线与无装卸栈桥一侧其他建（构）筑物的距离，在露天场所不应小于3.5 m，在非露天场所不应小于2.44 m。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32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装卸设施 | 铁路装卸设施 | 罐车装卸栈桥的桥面，宜高于轨面3.5 m。栈桥上应设安全栏杆。在栈桥的两端和沿栈桥每60 m-80 m处，应设上下栈桥的梯子。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33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装卸设施 | 铁路装卸设施 | 罐车装卸栈桥边缘与罐车装卸线中心线的距离，应符合下列规定： 1 自轨面算起3 m及以下，其距离不应小于2 m； 2 自轨面算起3 m以上，其距离不应小于1.85 m。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34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装卸设施 | 汽车装卸设施 | 汽车装卸设施应符合下列规定： 1、装卸车鹤位与缓冲罐之间的距离不应小于5m，高架罐之间的距离不应小于0.6m； 2、装卸车鹤位与集中布置的泵的距离不应小于8m； 3、站内无缓冲罐时，在距装卸车鹤位10m以外的装卸管道上应设便于操作的紧急切断阀； 4、装卸车应采用液下装卸车鹤管； 5、两个装卸车栈台相邻鹤位之间的距离不应小于8m； 6、装卸车鹤位之间的距离不应小于4m；双侧装卸车栈台相邻鹤位之间或同一鹤位相邻鹤管之间的距离应满足鹤管正常操作和检修的要求。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35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装卸设施 | 汽车装卸设施 | 汽车灌装棚的建筑设计，应符合下列规定： 1灌装棚应为单层建筑，并宜采用通过式。  2灌装棚的耐火等级，应符合本规范第3.0.5条的规定。  3灌装棚罩棚至地面的净空高度，应满足罐车灌装作业要求，且不得低于5.0m。  4灌装棚内的灌装通道宽度，应满足灌装作业要求，其地面应高于周围地面。  5当灌装设备设置在灌装台下时，台下的空间不得封闭。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36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装卸设施 | 汽车装卸设施 | 汽车罐车装卸设施与架空通信线路（或通信发射塔）、架空电力线路的安全距离，不应小于1.0倍杆（塔）高；与电压不小于35 KV的架空电力线路的安全距离不应小于30 m。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37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装卸设施 | 汽车装卸设施 | 汽车罐车的液体灌装宜采用泵送装车方式。采用泵送灌装时，灌装泵可设置在灌装台下，并宜按一泵供一鹤位设置。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38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泵房 |  | 储罐区易燃和可燃液体泵站的布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甲、乙、丙A类液体泵站应布置在地上立式储罐的防火堤外； 2丙B类液体泵、抽底油泵、卧式储罐输送泵和储罐油品检测用泵，可与储罐露天布置在同一防火堤内； 3当易燃和可燃液体泵站采用棚式或露天式时，其与储罐的间距可不受限制，与其他建（构）筑物或设施的间距，应以泵外援按本规范表5.1.3中易燃和可燃液体泵房与其他建（构）筑物、设施的间距确定。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39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泵房 |  | 易燃和可燃液体泵站的建筑设计，应符合下列规定：  1泵房或泵棚的净空应满足设备安装、检修盒操作的要求，且不应低于3.5 m。  2泵房的门应向外开，且不应少于2个，其中一个应能满足泵房内最大设备的进出需要。建筑面积小于100 m2时可只设1个外开门。  3泵房（间）的门、窗采光面积，不宜小于其建筑面积的15%。  4泵棚设备平台，应高于其周围地坪不少于0.15 m。  5与甲B、乙类液体泵房（间）相毗邻建设的变配电间的设置，应符合本规范第14.1.4条的规定。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40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可燃气体排放管口 |  | 易燃和可燃气体排放管口的设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排放管口应设在泵房（棚）顶面上方时，应高出泵房（棚）顶面1.5 m及以上。  2排放管口与泵房门、窗等孔洞的水平路径不应小于3.5 m；与配电间门、窗及非防爆电气设备的水平路径不应小于5 m。  3排放管口应装设阻火器。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4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储罐 |  | 立式储罐应设上罐的梯子、平台和栏杆。高度大于5m的立式储罐，应采用盘梯。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4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储罐 | 基本附件 | 常压卧式储罐的通气管设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 卧式储罐通气管的公称直径应按储罐的最大进出流量确定，但不应小于50 mm；当同种液体的多个储罐共用一根通气干管时，其通气干管的公称直径不应小于80 mm。 2 通气管横管应坡向储罐，坡度应大于或等于5%。 3 通气管管口的最小设置高度，应符合表6.4.13的规定。 | 1次/3个月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4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储罐 | 基本附件 | 浮盘人孔盖板紧闭不漏。 | 1次/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4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储罐 | 基本附件 | 芯板弧度必须同罐壁一致，且边缘无尖角、毛刺、孔盖密封不漏。 | 1次/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4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储罐 | 基本附件 | 导向量油管导向部分转动灵活、间隙适宜。 | 1次/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4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储罐 | 基本附件 | 浮盘支柱，完好无严重锈蚀。 | 1次/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4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储罐 | 基本附件 | 罐顶通气孔、罐壁通气孔金属网完好，防雨不漏水 | 1次/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4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工艺管道 |  | 1钢管及其附件的外表面，应涂刷防腐涂层，埋地钢管尚应采取防腐绝缘或其他保护措施。  2管道内液体压力有超过管道设计压力可能的工艺管道，应在适当位置设置泄压装置。 | 1次/6个月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4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工艺管道 |  | 工艺管道上的阀门，应选用钢制阀门。选用的电动阀门或气动阀门应具有手动操作功能。公称直径小于或等于600mm的阀门，手动关闭阀门的时间不宜超过20min。 | 1次/6个月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5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工艺管道 |  | 当管道采用管沟方式敷设时，管沟与泵房、灌桶间、罐组防火堤、覆土油罐室的结合处，应设置密闭隔离墙。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5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工艺管道 |  | 当管道采用埋地方式敷设时，应符合下列规定：  1管道的埋设深度宜位于最大冻土深度以下，埋设在冻土层时，应有防冻胀措施。  2管顶距地面不应小于0.5m；在室内或室外有混凝土地面的区域，管顶埋深应低于混凝土结构层不小于0.3m。  3输送易燃和可燃介质的埋地管道不宜穿越电缆沟，如不可避免时应设防护套管。  4埋地管道不得平行重叠敷设。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5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防火堤 |  | 地上储罐组防火堤内的有效容量，不应小于罐组内一个最大储罐的容量。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5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防火堤 |  | 地上立式储罐的管壁至防火堤内堤脚线的距离，不应小于罐壁高度的一半，卧式储罐的罐壁至防火堤内堤脚线的距离，不应小于3 m。依山建设的储罐，可利用山体兼做防火堤，储罐的罐壁至山体的距离最小可为1.5 m。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5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防火堤 |  | 地上储罐组的防火堤实高应高于计算高度0.2m，防火堤高于堤内设计地坪不应小于1.0m，高于堤外设计地坪或消防车道路面（按较低者计）不应大于3.2m，地上卧式储罐的防火堤应高于堤内设计地坪不小于0.5m。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5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防火堤 |  | 防火堤宜采用土筑防火堤，其堤顶宽度不应小于0.5m，不具备采用土筑防火堤条件的地区，可选用其他结构形式的防火堤。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5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防火堤 |  | 防火堤应能承受在计算高度范围内所容纳液体的静压力且不应泄露，防火堤的耐火极限不应低于5.5 h。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5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防火堤 |  | 防火堤每一个隔堤区域内均应设置对外人行台阶或坡道，相邻台阶或坡道之间的距离不宜大于60m。 | 1次/3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5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泵 |  | 易燃和可燃液体输送泵的设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连续输送同一种液体的泵，当同时操作的泵不多于3台时，宜设1台备用泵，当同时操作的泵多于3台时，备用泵不宜多于2台。  2经常操作但不连续运转的泵不宜单独设置备用泵，可与输送性质相近液体的泵互为备用或共设一台备用泵。  3不经常操作的泵，不宜设置备用油泵。 | 1次/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5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室环境及配电装置要求 | 变配电室选址 | 10kv及以下的变配电装置的变配电间与易燃液体泵房（棚）相毗邻时，应符合下列规定： 1 隔墙应为不然材料建造的实体墙。与变配电间无关的管道，不得穿过隔墙。所有穿墙的空洞，应用不燃材料严密填实。 2变配电间的门窗应向外开，其门应设在泵房的爆炸危险区域以外。变配电间的窗宜设在泵房的爆炸区域以外；如窗设在爆炸区危险区以内，应设密闭规定窗和警示标志。 3变配电间的地坪应高于油泵房室外地坪至少0.6m。 | 1次/年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60 | 现场管理 | 安全技能 | 违章作业 |  |  | 严禁违章作业、脱岗和在岗做与工作无关的事。 主要指操作方式、流程错误，指按钮、阀门、搬手、把柄等的操作，以及未经许可开动、关停、移动机器。开动、关停机器时未给信号。开关未锁紧，造成意外转动、通电或泄漏，忘记关闭设备。拆除安全装置，造成安全装置失效等。 | 1次/班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61 | 现场管理 | 安全技能 | 使用不安全设备、工具 |  |  | 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从业人员必须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作业规程以及安全技术措施等相关规定。如临时使用不牢固的设施，使用无安全装置的设备，使用已停用或报废的设备，使用超过安全电压的手持电动工具作业或进行电焊作业时，不配备漏电保护器等。 | 1次/班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62 | 现场管理 | 安全技能 | 工具使用 |  |  |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全面负责，其他从业人员对安全生产负岗位责任。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从业人员必须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作业规程以及安全技术措施等相关规定。如在易燃易爆的受限空间作业时，不使用防爆型低压灯具及不发生火花的工具等。 | 1次/班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63 | 现场管理 | 安全技能 | 冒险作业 |  |  | 严禁违章作业、脱岗和在岗做与工作无关的事。如冒险进入危险场所，或在危险场所冒险停留、冒险作业，如未经允许进入涵洞、油罐、井等有限空间或高压电设备等其它危险区。攀、坐不安全位置（如平台护栏、汽车挡板、吊车吊钩），在起吊物下停留。机器运转时加油、维修、焊接、清扫等。 | 1次/班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SYQ164 | 现场管理 | 安全技能 | 其他 |  |  | 严禁违章作业、脱岗和在岗做与工作无关的事 | 1次/班 | 生产运行调度班班长（副班长） |

## 质检分站站长岗位——安全隐患排查清单（班组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Ⅰ级类别** | **Ⅱ级类别** | **Ⅲ级类别** | **Ⅳ级类别** | **Ⅴ级类别** | **自查标准项具体描述** | **排查频次** | **排查第一责任岗位** |
| SYQ165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收油过程 |  | 监视收油油罐输油情况，是否发生跑油、冒油事故。 | 1次/班 | 质检分站站长 |
| SYQ16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专用设备设施 | 化验设备 |  | 检查化验人员操作安全措施是否执行到位。 | 1次/班 | 质检分站站长 |
| SYQ16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专用设备设施 | 化验设备 | 定期校验 | 定期检查校验，使设备处于完好状态。 | 1次/月 | 质检分站站长 |

## 警消队队长岗位——安全隐患排查清单（班组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Ⅰ级类别** | **Ⅱ级类别** | **Ⅲ级类别** | **Ⅳ级类别** | **Ⅴ级类别** | **自查标准项具体描述** | **排查频次** | **排查第一责任岗位** |
| SYQ168 | 基础管理 | 应急管理 | 应急预案制定及管理 | 应急预案制定 |  |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制定本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与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组织制定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相衔接，并定期组织演练。 | 1次/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69 | 基础管理 | 应急管理 | 应急预案制定及管理 | 预案管理（论证、评审、修订、备案和持续改进等） |  | 应急预案编制完成后，应当组织论证或评审，征求应急预案涉及部门和单位的意见，并按照《四川省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要求进行分级备案。 | 1次/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70 | 基础管理 | 应急管理 | 应急预案制定及管理 | 预案管理（论证、评审、修订、备案和持续改进等） |  | 应急预案应当至少每三年修订一次，修订情况应当及时告知有关部门和单位，并按照有关应急预案报备程序重新备案。 | 1次/3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71 | 基础管理 | 应急管理 | 应急演练及评估总结 | 应急演练 |  | 企业应当制定本单位的应急预案演练计划，根据本单位的事故预防重点，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综合应急预案演练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 | 1次/6个月 | 警消队队长 |
| SYQ172 | 基础管理 | 应急管理 | 应急演练及评估总结 |  |  | 应急预案演练结束后，应急预案演练组织单位应当对应急预案演练效果进行评估，撰写应急预案演练评估报告，分析存在的问题，并对应急预案提出修订意见。 | 1次/6个月 | 警消队队长 |
| SYQ173 | 基础管理 | 应急管理 | 应急设施应急物资 |  |  | 企业应按规定建立应急设施，配备应急装备，储备应急物资，并进行经常性的检查、维护、保养，确保其完好、可靠。 | 1次/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74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消防站 |  | 消防站的位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消防站的服务范围应按行车路程计，行车路程不宜大于2.5km，并且接火警后消防车到达火场的时间不宜超过5min。 2、应便于消防车迅速通往罐区； 3、宜避开工厂主要人流道路； 4、宜远离噪声场所； 5、宜位于生产区全年最小频率风向的下风侧。 | 1次/3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75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消防站 |  | 罐区泡沫站应布置在罐组防火堤外的非防爆区，与可燃液体罐的防火间距不宜小于20m。 | 1次/3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76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消防车库 |  | 消防车库的位置，应满足接到火灾报警后，消防车到达最远着火的地上储罐的时间不超过5min。 | 1次/3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77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消防车道 |  | 供消防车取水的天然水源和消防水池应设置消防车道。消防车道的边缘距离取水点不宜大于2m。 | 1次/3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78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消防车道 |  | 消防车道应符合下列要求： 1、车道的净宽度和净空高度均不应小于4.0m； 2、转弯半径应满足消防车转弯的要求； 3、消防车道与建筑之间不应设置妨碍消防车操作的树木、架空管线等障碍物； 4、消防车道靠建筑外墙一侧的边缘距离建筑外墙不宜小于5m； 5、消防车道的坡度不宜大于8%。 | 1次/3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79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消防车道 |  | 可燃液体的储罐区、装卸区应设环形消防车道，当受地形条件限制时，也可设有回车场的尽头式消防车道。消防车道的路面宽度不应小于6m，路面内缘转弯半径不宜小于12m，路面上净空高度不应低于5m。 | 1次/3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80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消防车道 |  | 除丙B类液体储罐和单罐容量小于或等于100 m3的储罐外，储罐至少应与1条消防车道相邻。储罐中心至少与2条消防车道的距离均不应大于120 m；条件受限时，储罐中心与最近一条消防车道之间的距离不应大于80 m。 | 1次/3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81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消防车道 |  | 在可燃液体的铁路装卸区应设与铁路线平行的消防车道，并符合下列规定： 1 若一侧设消防车道，车道至最远的铁路线的距离不应大于80m； 2 若两侧设消防车道，车道之间的距离不应大于200m，超过200m时，其间尚应增设消防车道。 | 1次/3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82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消防车道 |  | 地上储罐组消防车道的设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 多个罐组共用1个环行消防车道时，环行消防车道内的罐组储罐总容量不应大于120000 m3； 3 同一个环行消防车道内相邻罐组防火堤外堤脚线之间应留有宽度不小于7 m的消防空地。 | 1次/3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83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消防车道 |  | 装置内消防道路的设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装置内应设贯通式道路，道路应有不少于两个出入口，且两个出入口宜位于不同方位。当装置外两侧消防道路间距不大于120m时，装置内可不设贯通式道路； 2、道路的路面宽度不应小于4m，路面上的净空高度不应小于4.5m；路面内缘转弯半径不宜小于6m。 | 1次/3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8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给水 | 消防水 | 消防冷却水最小供给时间应符合下列规定： 1 直径大于20 m的地上固定顶储罐和直径大于20 m的浮盘用易熔材料制作的内浮顶储罐不应少于9 h，其他地上立式储罐不应少于6 h。 2卧式储罐、铁路罐车和汽车罐车装卸设施不应少于2 h。 | 1次/6个月 | 警消队队长 |
| SYQ18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给水 | 消防水池 | 石油库设有消防水池（罐）时，其补水时间不应超过96 h。需要储存的消防总水量大于1000 m3时，应设2个消防水池（罐），2个消防水池（罐）应用带阀门的连通管连通。消防水池（罐）应设供消防车取水用的取水口。 | 1次/6个月 | 警消队队长 |
| SYQ18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给水 | 消防水池 | 储存室外消防用水的消防水池或供消防车取水的消防水池，应符合下列规定： 1、消防水池应设置取水口（井），且吸水高度不应大于 6.0m； 2、取水口（井）与建筑物（水泵房除外）的距离不宜小于 15m； 3、取水口（井）与甲、丙类液体储罐的距离不宜小于 40m。 | 1次/6个月 | 警消队队长 |
| SYQ18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给水 | 消防水池 | 消防水池的出水、排水和水位应符合下列要求： 1、消防水池的出水管应保证消防水池的有效容积能被全部利用； 2、消防水池应设置就地水位显示装置，并应在消防控制中心或值班室等地点设置显示消防水池水位的装置，同时应有最高和最低报警水位； 3、消防水池应设置溢流水管和排水设施，并应采用间接排水。 | 1次/6个月 | 警消队队长 |
| SYQ18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给水 | 消防泵房 | 消防水泵房应符合下列规定： 1、独立的消防水泵房耐火等级不应低于二级，与其他产生火灾暴露危害的建筑的防火距离不应小于15m； 2、附设在建筑物内的消防水泵房，应采用耐火极限不低于 2.0ｈ的隔墙和 1.50ｈ的楼板与其他部位隔开，其疏散门应靠近安全出口，并应设甲级防火门。 | 1次/3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8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给水 | 消防水管 | 三级石油库地上储罐区的消防给水管道应环状敷设。三级石油库地上储罐区的消防水环形管道的进水管道不应少于2条，每条管道应能通过全部消防用水量。 | 1次/3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9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给水 | 消防阀门 | 火灾时需要操作的消防阀门不应设在防火堤内。消防阀门与对应的着火储罐罐壁的距离不应小于15m，如果有可靠地接近消防阀门的保护措施，可不受此限制。 | 1次/3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9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给水 | 冷却水系统 | 储罐的消防冷却水供水范围和供给强度应符合下列规定：着火的地上卧式储罐的消防冷却水供给强度不应小于6 L/(min.m2)，其相邻储罐的消防冷却水供给强度不应小于3 L/(min.m2).冷却面积应按储罐投影面积计算。 | 1次/6个月 | 警消队队长 |
| SYQ19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给水 | 冷却水系统 | 当石油库采用高压消防给水系统时，给水压力不应小于在达到设计消防水量时最不利于点灭火所需要的压力；当石油库采用低压消防给水系统时，应保证每个消防栓出口处在达到设计消防水量时，给水压力不应小于0.15 MPa。 | 1次/6个月 | 警消队队长 |
| SYQ19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给水 | 冷却水系统 | 地上立式储罐采用固定消防冷却方式时，其冷却水管的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 1 储罐抗风圈或加强圈不具备冷却水导流功能时，其下面应设冷却喷水环管。 2 冷却喷水环管上应设置水幕式喷头，喷头布置间距不宜大于2 m，喷头的出水压力不应小于0.1 Mpa。 3 储罐冷却水的进水管下端应设清扫口。清扫口下端应高于储罐基础顶面不小于0.3 m。 4 消防冷却水管道上应设控制阀和放空阀。消防冷却水以地面水为水源时，消防冷却水管道上宜设置过滤器。 | 1次/6个月 | 警消队队长 |
| SYQ19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泡沫灭火系统 | 设置方式 | 储罐的泡沫灭火系统设置方式，应符合下列规定： 1容量大于1000 m3的甲B、丙A类易燃，可燃液体地上立式储罐，应采用固定式泡沫灭火系统。  2容量小于或等于1000 m3的易燃、可燃液体地上立式储罐，可采用半固定式泡沫灭火系统。 3地上卧式储罐和容量不大于200 m3的地上储罐，可采用移动式泡沫灭火系统。 | 1次/3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9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泡沫灭火系统 | 泡沫液 | 泡沫液储备量应在计算的基础上增加不少于100%的富余量。 | 1次/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9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泡沫灭火系统 | 低倍数泡沫灭火系统 | 储罐区低倍数泡沫灭火系统的选择，应符合下列规定: 1固定顶储罐应选用液上喷射、液下喷射或半液下喷射系统; 2内浮顶储罐应选用液上喷射系统; 3内浮顶储罐、直径大于18m的固定顶储罐不得选用泡沫炮作为主要灭火设施; 4高度大于7m或直径大于9m的固定顶储罐，不得选用泡沫枪作为主要灭火设施。 | 1次/3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9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泡沫灭火系统 | 泡沫液泵 | 泡沫液泵的选择与设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泡沫液泵的工作压力和流量应满足系统最大设计要求，并应与所选比例混合装置的工作压力范围和流最范围相匹配。同时应保证在设计流量范围内泡沫液供给压力大于最大水压力； 2泡沫液泵的结构形式、密封或填充类型应适宜输送所选的泡沫液，其材料应耐泡沫液腐蚀且不影响泡沫液的性能； 3应设置备用泵，备用泵的规格型号应与工作泵相同，且工作泵故障时应能自动与手动切换到备用泵； 4泡沫液泵应能耐受不低于10min的空载运转。 | 1次/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9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泡沫灭火系统 | 低倍数泡沫灭火系统 | 储罐上液上喷射系统泡沫混合液管道的设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每个泡沫产生器应用独立的混合液管道引至防火堤外; 2除立管外，其他泡沫混合液管道不得设置在罐壁上。 | 1次/3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19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泡沫灭火系统 | 泡沫消防泵站 | 当泡沫比例混合装置设置在泡沫消防泵站内无法满足相关规定时，应设置泡沫站，且泡沫站的设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严禁将泡沫站设置在防火堤内、围堰内、泡沫灭火系统保护区或其他火灾及爆炸危险区域内; 2当泡沫站靠近防火堤设置时，其与各甲、丙类液体储罐罐壁的间距应大于20m，且应具备远程控制功能; 3当泡沫站设置在室内时，其建筑耐火等级不应低于二级。 | 1次/6个月 | 警消队队长 |
| SYQ20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设施 | 室外消火栓 | 停车场的室外消火栓宜沿停车场周边设置，且与最近一排汽车的距离不宜小于7m，距加油站或油库不宜小于 15m。 | 1次/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20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设施 | 室外消火栓 | 储罐区的室外消火栓，应设在防火堤或防护墙外，数量应根据每个罐的设计流量经计算确定，但距罐壁15ｍ范围内的消火栓，不应计算在该罐可使用的数量内。 | 1次/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20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设施 | 室外消火栓 | 消防冷却水系统应设置消火栓，消火栓的设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 移动式消防冷却水系统的消火栓设置数量，应按储罐冷却灭火所需消防水量及消火栓保护半径确定。消火栓的保护半径不应大于120 m，且距着火罐罐壁15 m内的消火栓不应计算在内。 2 储罐固定式消防冷却水系统所设置的消火栓间距不应大于60 m。 | 1次/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20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设施 | 室内消火栓 | 设有室内消火栓的建筑应设置带有压力表的试验消火栓，其设置位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多层和高层建筑应在其屋顶设置，严寒、寒冷等冬季结冰地区可设置在顶层出口处或水箱间内等便于操作和防冻的位置； 2、单层建筑宜设置在水力最不利处，且应靠近出入口。 | 1次/年 | 警消队队长 |
| SYQ20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设施 | 室内消火栓 | 室内消火栓宜按行走距离计算其布置间距，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1、消火栓按2支消防水枪的2股充实水柱布置的高层建筑，消火栓的布置间距不应大于30m； 2、消火栓按1支消防水枪的一股充实水柱布置的的建筑物，消火栓的布置间距不应大于50m。 | 1次/年 | 警消队队长 |

# 附表3、岗位级安全隐患排查清单

## 综合管理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Ⅰ级类别** | **Ⅱ级类别** | **Ⅲ级类别** | **Ⅳ级类别** | **Ⅴ级类别** | **自查标准项具体描述** | **排查频次** | **排查第一责任岗位** |
| SYQ205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仓库 | 制度牌、警示牌 |  | 制度牌（油料保管员岗位职责、油料保管员安全职责、桶装油料库房管理规则、整装润滑油操作规程、储存环节油料质量管理制度）、要害部位警示标志牌、商品卡片齐全完好。 | 1次/3个月 | 综合管理岗 |
| SYQ206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安全标志 | 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 |  | 在产生或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作业岗位、设备、材料（产品）包装、贮存场所设置相应的警示标识。 | 1次/年 | 综合管理岗 |
| SYQ207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安全标志 | 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 |  | 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工作场所，应当在工作场所入口处及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或设备附近的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 | 1次/年 | 综合管理岗 |
| SYQ208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安全标志 | 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 |  | 使用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的，必须在使用岗位设置醒目的警示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警示说明应当载明产品特性、主要成份、存在的有害因素、可能产生的危害后果、安全使用注意事项、职业病防护以及应急救治措施等内容。 | 1次/年 | 综合管理岗 |
| SYQ209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安全标志 | 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 |  | 贮存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场所，应当在入口处和存放处设置“当心中毒”、“非工作人员禁止入内”等警示标识。 | 1次/年 | 综合管理岗 |
| SYQ210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安全标志 | 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 |  | 使用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设备应设置警示标识外，还应当在设备醒目位置设置中文警示说明。警示说明应当载明设备性能、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安全操作和维护注意事项、职业病防护以及应急救治措施等内容。 | 1次/年 | 综合管理岗 |
| SYQ211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安全标志 | 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 |  | 为用人单位提供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设备或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的，应当依法在设备或者材料的包装上设置警示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 | 1次/年 | 综合管理岗 |
| SYQ212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安全标志 | 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 |  | 维护和检修装置时产生或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应在工作区域设置相应的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 | 1次/年 | 综合管理岗 |
| SYQ213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安全标志 | 管道的识别色、识别符号和安全标识 |  | 各类管道的识别色、识别符号和安全标识应符合要求。 | 1次/年 | 综合管理岗 |
| SYQ214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安全标志 | 作业现场警戒区域和安全标志 |  | 企业应在检维修、施工、 吊装等作业现场设置警戒区域和安全标志，在检修现场的坑、井、洼、沟、陡坡等场所设置围栏和警示灯。 | 1次/班 | 综合管理岗 |
| SYQ215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安全标志 | 安全警示标志 |  | 在有毒、缺氧、窒息、存在高空坠落等危险作业地点应在醒目的地方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相关禁止、警告、指令、提示标志等应符合要求。 | 1次/年 | 综合管理岗 |
| SYQ216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安全标志 | 交通标志 |  | 应当设置限高、限款、限速、禁止驶入、禁止通行等标志的路段应设置相应标志。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应维护良好，以保持交通标志和标线的完整、清晰、有效。 | 1次/年 | 综合管理岗 |
| SYQ217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防火防爆设施 |  |  | 有可燃液体设备的多层建筑物或构筑物的楼板应采取防止可燃液体泄漏至下层的措施。 | 1次/月 | 综合管理岗 |
| SYQ218 | 现场管理 | 职业病危害 | 职业病危害因素标识 | 作业现场职业危害告知 |  | 存在或者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工作场所、作业岗位、设备、设施，应当按照《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GBZ158）的规定，在醒目位置设置图形、警示线、警示语句等警示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警示说明应当载明产生职业病危害的种类、后果、预防和应急处置措施等内容。 | 1次/年 | 综合管理岗 |
| SYQ219 | 现场管理 | 职业病危害 | 职业病危害因素标识 | 作业现场警示标志 |  | 有毒物品作业岗位职业病危害告知卡设置在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岗位的醒目位置。 | 1次/月 | 综合管理岗 |
| SYQ220 | 现场管理 | 职业病危害 | 职业病危害因素标识 | 作业现场警示标志 |  | 在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入口或作业场所的显著位置，根据需要，设置“当心中毒”或者“当心有毒气体”警告标识，“戴防毒面具”、“穿防护服”，“注意通风”等指令标识和“紧急出口”、“救援电话”等提示标识。 | 1次/月 | 综合管理岗 |
| SYQ221 | 现场管理 | 职业病危害 | 职业病危害因素标识 | 作业现场警示标志 |  | 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设备发生故障时，或者维修、检修存在有毒物品的生产装置时，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设置“禁止启动”或“禁止入内”警示标识，可加注必要的警示语句。 | 1次/月 | 综合管理岗 |
| SYQ222 | 现场管理 | 职业病危害 | 职业病危害因素标识 | 作业现场警示标志 |  | 在可能产生职业性灼伤和腐蚀的作业场所，设置“当心腐蚀”警告标识和“穿防护服”、“戴防护手套”、“穿防护鞋”等指令标识。 | 1次/月 | 综合管理岗 |
| SYQ223 | 现场管理 | 职业病危害 | 职业病危害因素标识 | 作业现场警示标志 |  | 在产生噪声的作业场所，设置“噪声有害”警告标识和“戴护耳器”指令标识。 | 1次/月 | 综合管理岗 |
| SYQ224 | 现场管理 | 职业病危害 | 职业病危害因素标识 | 作业现场警示标志 |  | 在可引起电光性眼炎的作业场所，设置“当心弧光”警告标识和“戴防护镜”指令标识。 | 1次/月 | 综合管理岗 |
| SYQ225 | 现场管理 | 职业病危害 | 职业病危害因素标识 | 作业现场警示标志 |  | 在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设备上或其前方醒目位置设置相应的警示标识。 | 1次/月 | 综合管理岗 |
| SYQ226 | 现场管理 | 职业病危害 | 职业病危害因素标识 | 作业现场警示标志 |  | 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产品包装要设置醒目的相应的警示标识和简明中文警示说明。警示说明载明产品特性、存在的有害因素、可能产生的危害后果，安全使用注意事项以及应急救治措施内容。 | 1次/月 | 综合管理岗 |
| SYQ227 | 现场管理 | 职业病危害 | 职业病危害因素标识 | 作业现场警示标志 |  | 贮存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的场所，在入口处和存放处设置相应的警示标识以及简明中文警示说明。 | 1次/月 | 综合管理岗 |
| SYQ228 | 现场管理 | 职业病危害 | 其他 | 作业场所防护 |  | 产生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的工作场所应当符合下列基本要求： 1、生产布局合理，有害作业与无害作业分开； 2、工作场所与生活场所分开，工作场所不得住人； 3、有配套的更衣间、洗浴间、孕妇休息间等卫生设施。 | 1次/年 | 综合管理岗 |
| SYQ229 | 现场管理 | 职业病危害 | 其他 | 作业场所防护 |  | 在可能发生急性职业损伤的有毒、有害工作场所，用人单位应当设置报警装置，配置现场急救用品、冲洗设备、应急撤离通道和必要的泄险区。 | 1次/周 | 综合管理岗 |
| SYQ230 | 现场管理 | 职业病危害 | 其他 | 作业场所防护 |  | 现场急救用品、冲洗设备等应当设在可能发生急性职业损伤的工作场所或者临近地点，并在醒目位置设置清晰的标识。 | 1次/月 | 综合管理岗 |
| SYQ231 | 现场管理 | 职业病危害 | 其他 | 作业场所防护 |  | 在可能突然泄漏或者逸出大量有害物质的密闭或者半密闭工作场所，安装事故通风装置以及与事故排风系统相连锁的泄漏报警装置。 | 1次/月 | 综合管理岗 |
| SYQ23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动火作业有专人监火，作业前清除动火现场及周围的易燃物品，采取其它有效的防火措施，配备足够适用的消防器材。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3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凡在盛有或盛过危险化学品的容器、设备、管道等生产、储存装置及处于GB50016 规定的甲、乙类区域的生产设备上动火作业，应将其与生产系统彻底隔离，并进行清洗、置换，取样分析合格后方可动火作业；因条件限制无法进行清洗、置换而确需动火作业时按特殊动火作业安全要求规定执行。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3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凡处于GB 50016 规定的甲、乙类区域的动火作业，地面如有可燃物、空洞、窨井、地沟、水封等，应检查分析，距用火点15 m 以内的，应采取清理或封盖等措施；对于用火点周围有可能泄漏易燃、可燃物料的设备，应采取有效的空间隔离措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3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拆除管线的动火作业，应先查明其内部介质及其走向，并制订相应的安全防火措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3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在生产、使用、储存氧气的设备上进行动火作业，氧含量不得超过21%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3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五级风以上（含五级风）天气，原则上禁止露天动火作业。因生产需要确需动火作业时，动火作业应升级管理。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3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在铁路沿线（25 m 以内）进行动火作业时，遇装有危险化学品的火车通过或停留时，应立即停止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3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凡在有可燃物构件的凉水塔、脱气塔、水洗塔等内部进行动火作业时，应采取防火隔绝措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4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动火期间距动火点30 m 内不得排放各类可燃气体；距动火点15 m 内不得排放各类可燃液体；不得在动火点10 m 范围内及用火点下方同时进行可燃溶剂清洗或喷漆等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4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动火作业前，应检查电焊、气焊、手持电动工具等动火工器具本质安全程度，保证安全可靠。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4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使用气焊、气割动火作业时，乙炔瓶应直立放置；氧气瓶与乙炔气瓶间距不应小于5 m，二者与动火作业地点不应小于10 m，并不得在烈日下曝晒。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4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动火作业完毕，动火人和监火人以及参与动火作业的人员应清理现场，监火人确认无残留火种后方可离开。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4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特殊动火作业安全要求 | 特殊动火作业在符合动火作业基本要求规定的同时,还应符合以下规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4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特殊动火作业安全要求 | 在生产不稳定的情况下不得进行带压不置换动火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4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特殊动火作业安全要求 | 应事先制定安全施工方案，落实安全防火措施，必要时可请专职消防队到现场监护。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4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特殊动火作业安全要求 | 动火作业前，生产车间(分厂)应通知工厂生产调度部门及有关单位，使之在异常情况下能及时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4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特殊动火作业安全要求 | 动火作业过程中，应使系统保持正压，严禁负压动火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4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特殊动火作业安全 | 动火作业现场的通排风应良好，以便使泄漏的气体能顺畅排走。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5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动火分析 | 动火作业前应进行安全分析，动火分析的取样点要有代表性。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5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动火分析 | 在较大的设备内动火作业，应采取上、中、下取样；在较长的物料管线上动火,应在彻底隔绝区域内分段取样；在设备外部动火作业，应进行环境分析，且分析范围不小于动火点10 m.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5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动火分析 | 取样与动火间隔不得超过30 min，如超过此间隔或动火作业中断时间超过30 min，应重新取样分析。特殊动火作业期间还应随时进行监测。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5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动火分析 | 使用便携式可燃气体检测仪或其它类似手段进行分析时，检测设备应经标准气体样品标定合格。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5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火作业 | 动火分析 | 动火分析合格判定：当被测气体或蒸气的爆炸下限大于等于4%时，其被测浓度应不大于0.5%（体积百分数）；当被测气体或蒸气的爆炸下限小于4%时，其被测浓度应不大于0.2%（体积百分数）。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5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作业审批 | 受限空间作业实施作业证管理，作业前应办理《受限空间安全作业证》。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5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安全隔绝 | 受限空间与其他系统连通的可能危及安全作业的管道应采取有效隔离措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5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安全隔绝 | 管道安全隔绝可采用插入盲板或拆除一段管道进行隔绝，不能用水封或关闭阀门等代替盲板或拆除管道。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5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安全隔绝 | 与受限空间相连通的可能危及安全作业的孔、洞应进行严密地封堵。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5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安全隔绝 | 受限空间带有搅拌器等用电设备时，应在停机后切断电源，上锁并加挂警示牌。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6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 | 清洗 | 进行清洗或置换后，氧含量：18%～21%，富氧环境不得大于23.5%；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6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清洗或置换 | 有毒气体（物质）浓度应符合GBZ2的规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6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清洗或置换 | 可燃气体浓度：当被测气体或蒸气的爆炸下限大于等于4%时，其被测浓度不大于0.5%（体积百分数）；当被测气体或蒸气的爆炸下限小于4%时，其被测浓度不大于0.2%（体积百分数）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6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通风 | 采取措施，保持受限空间空气良好流通； 1、打开人孔、手孔、料孔、风门、烟门等与大气相通的设施进行自然通风。 2、必要时，可采取强制通风。 3、采用管道送风时，送风前应对管道内介质和风源进行分析确认。 4、禁止向受限空间充氧气或富氧空气。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6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监测 | 作业前30min内，应对受限空间进行气体采样分析，分析合格后方可进入。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6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监测 | 分析仪器应在校验有效期内，使用前应保证其处于正常工作状态。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6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监测 | 采样点应有代表性，容积较大的受限空间，应采取上、中、下各部位取样。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6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监测 | 作业中应定时监测，至少每2h监测一次，如监测分析结果有明显变化，则应加大监测频率；作业中断超过30min应重新进行监测分析，对可能释放有害物质的受限空间，应连续监测。情况异常时应立即停止作业，撤离人员，经对现场处理，并取样分析合格后方可恢复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6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监测 | 涂刷具有挥发性溶剂的涂料时，应做连续分析，并采取强制通风措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6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监测 | 采样人员深入或探入受限空间采样时应采取规定的防护措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7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个体防护 措施 | 受限空间经清洗或置换不能达到要求时，应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方可作业： 1、在缺氧或有毒的受限空间作业时，应佩戴隔离式防护面具，必要时作业人员应拴带救生绳。 2、在易燃易爆的受限空间作业时，应穿防静电工作服、工作鞋，使用防爆型低压灯具及不发生火花的工具。 3、在有酸碱等腐蚀性介质的受限空间作业时，应穿戴好防酸碱工作服、工作鞋、手套等护品。 4、在产生噪声的受限空间作业时，应配戴耳塞或耳罩等防噪声护具。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7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照明及用电安全 | 1、受限空间照明电压应小于等于36V，在潮湿容器、狭小容器内作业电压应小于等于12V。 2、使用超过安全电压的手持电动工具作业或进行电焊作业时，应配备漏电保护器。在潮湿容器中，作业人员应站在绝缘板上，同时保证金属容器接地可靠。 3、临时用电应办理用电手续，按《用电安全导则》GB/T13869规定架设和拆除。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7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监护 | 1、受限空间作业，在受限空间外应设有专人监护。 2、进入受限空间前，监护人应会同作业人员检查安全措施，统一联系信号。 3、在风险较大的受限空间作业，应增设监护人员，并随时保持与受限空间作业人员的联络。 4、监护人员不得脱离岗位，并应掌握受限空间作业人员的人数和身份，对人员和工器具进行清点。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7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其他安全要求 | 在受限空间作业时应在受限空间外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7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其他安全要求 | 受限空间出入口应保持畅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7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其他安全要求 | 多工种、多层交叉作业应采取互相之间避免伤害的措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7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其他安全要求 | 作业人员不得携带与作业无关的物品进入受限空间，作业中不得抛掷材料、工器具等物品。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7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其他安全要求 | 受限空间外应备有空气呼吸器(氧气呼吸器)、消防器材和清水等相应的应急用品。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7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其他安全要求 | 严禁作业人员在有毒、窒息环境下摘下防毒面具。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7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其他安全要求 | 难度大、劳动强度大、时间长的受限空间作业应采取轮换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8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其他安全要求 | 在受限空间进行高处作业应按《化学品生产单位高处作业安全规范》AQ3025的规定进行，应搭设安全梯或安全平台。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8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其他安全要求 | 在受限空间进行动火作业应按《化学品生产单位动火作业安全规范》AQ3022的规定进行。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8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其他安全要求 | 作业前后应清点作业人员和作业工器具。作业人员离开受限空间作业点时，应将作业工器具带出。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8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受限空间作业 | 其他安全要求 | 作业结束后，由受限空间所在单位和作业单位共同检查受限空间内外，确认无问题后方可封闭受限空间。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8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土作业 | 作业审批 | 动土作业应办理《动土安全作业证》，没有《作业证》严禁动土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8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土作业 | 作业审批 | 《作业证》经单位有关水、电、汽、工艺、设备、消防、安全、工程等部门会签,由单位动土作业主管部门审批。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8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土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作业前，项目负责人应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作业人员应按规定着装并佩戴合适的个体防护用品。施工单位应进行施工现场危害辨识，并逐条落实安全措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8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土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作业前，应检查工具、现场支撑是否牢固、完好，发现问题应及时处理。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8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土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动土作业施工现场应根据需要设置护栏、盖板和警告标志，夜间应悬挂红灯示警。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8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土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严禁涂改、转借《作业证》，不得擅自变更动土作业内容、扩大作业范围或转移作业地点。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9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土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动土临近地下隐蔽设施时，应使用适当工具挖掘，避免损坏地下隐蔽设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9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土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动土中如暴露出电缆、管线以及不能辨认的物品时，应立即停止作业，妥善加以保护,报告动土审批单位处理，经采取措施后方可继续动土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9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土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作业人员多人同时挖土应相距在2m以上，防止工具伤人。作业人员发现异常时，应立即撤离作业现场。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9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土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在危险场所动土时，应有专业人员现场监护，当所在生产区域发生突然排放有害物质时，现场监护人员应立即通知动土作业人员停止作业，迅速撤离现场，并采取必要的应急措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9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土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高处作业涉及临时用电时，应符合GB/T 13869和JCJ 46的有关要求。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9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土作业 | 作业基本安全要求 | 施工结束后应及时回填土，并恢复地面设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9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土作业 | 挖掘坑、槽、井、沟等作业 | 挖掘土方应自上而下进行，不准采用挖底脚的办法挖掘，挖出的土石严禁堵塞下水道和窨井。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9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土作业 | 挖掘坑、槽、井、沟等作业 | 在挖较深的坑、槽、井、沟时，严禁在土壁上挖洞攀登，当使用便携式木梯或便携式金属梯时，应符合GB 7059和 GB 12142要求。作业时应戴安全帽，安全帽应符合GB 2811的要求。坑、槽、井、沟上端边沿不准人员站立、行走。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9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土作业 | 挖掘坑、槽、井、沟等作业 | 要视土壤性质、湿度和挖掘深度设置安全边坡或固壁支撑。挖出的泥土堆放处所和堆放的材料至少应距坑、槽、井、沟边沿0.8 m，高度不得超过1.5 m。对坑、槽、井、沟边坡或固壁支撑架应随时检查，特别是雨雪后和解冻时期，如发现边坡有裂缝、松疏或支撑有折断、走位等异常危险征兆，应立即停止工作，并采取可靠的安全措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29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土作业 | 挖掘坑、槽、井、沟等作业 | 在坑、槽、井、沟的边缘安放机械、铺设轨道及通行车辆时，应保持适当距离，采取有效的固壁措施，确保安全。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0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土作业 | 挖掘坑、槽、井、沟等作业 | 在拆除固壁支撑时，应从下而上进行。更换支撑时，应先装新的，后拆旧的。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0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土作业 |  | 作业现场应保持通风良好，并对可能存在有毒有害物质的区域进行监测。发现有毒有害气体时，应立即停止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0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动土作业 | 挖掘坑、槽、井、沟等作业 | 所有人员不准在坑、槽、井、沟内休息。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0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临时用电 管理 |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设备在5台及以上或设备总容量在50kW及以上者，应编制用电组织设计。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0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临时用电 管理 | 临时用电工程必须经编制、审核、批准部门和使用单位共同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0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临时用电 管理 |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设备在5台以下和设备总容量在50kW以下者，应制定安全用电和电气防火措施，并应符合JGJ46-2005第3.l.4、3.1.5的规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0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临时用电 管理 | 电工必须经过按国家现行标准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工作；其他用电人员必须通过相关安全教育培训和技术交底，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工作。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0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临时用电 管理 | 安装、巡检、维修或拆除临时用电设备和线路，必须由电工完成，并应有人监护。电工等级应同工程的难易程度和技术复杂性相适应。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0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临时用电 管理 | 各类用电人员应掌握安全用电基本知识和所用设备的性能，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1 使用电气设备前必须按规定穿戴和配备好相应的劳动防护用品，并应检查电气装置和保护设施； 2 保管和维护所用设备，发现问题及时报告解决； 3 暂时停用设备的开关箱必须分断电源隔离开关，并应关门上锁； 4 移动电气设备时，必须经电工切断电源并做妥善处理后进行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0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外电线路及电气备防护 | 在建工程不得在外电架空线路正下方施工、搭设作业棚、建造生活设施或堆放构件、架具、材料及其他杂物等。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1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外电线路及电气备防护 | 在建工程（含脚手架）的周边与外电架空线路的边线之间的最小安全操作距离应符合规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1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外电线路及电气备防护 | 施工现场的机动车道与外电架空线路交叉时，架空线路的最低点与路面的最小垂直距离应符合规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1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外电线路及电气备防护 | 起重机严禁越过无防护设施的外电架空线路作业。在外电架空线路附近吊装时，起重机的任何部位或被吊物边缘在最大偏斜时与架空线路边线的最小安全距离应符合规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1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外电线路及电气备防护 | 施工现场开挖沟槽边缘与外电埋地电缆沟槽边缘之间的距离不得小于0.5m。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1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外电线路及电气备防护 | 架设防护设施时，必须经有关部门批准，采用线路暂时停电或其他可靠的安全技术措施，并应有电气工程技术人员和专职安全人员监护。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1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外电线路及电气备防护 | 当本规范第4.1.6条规定的防护措施无法实现时，必须与有关部门协商，采取停电、迁移 外电线路或改变工程位置等措施，未采取上述措施的严禁施工。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1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外电线路及电气备防护 | 在外电架空线路附近开挖沟槽时，必须会同有关部门采取加固措施，防止外电架空线路电杆倾斜、悬倒。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1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外电线路及电气备防护 | 电气设备现场周围不得存放易燃易爆物、污源和腐蚀介质，否则应予清除或做防护处置，其防护等级必须与环境条件相适应；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1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外电线路及电气备防护 | 电气设备设置场所应能避免物体打击和机械损伤，会则应做防护处置。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1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接地与防雷 | 在施工现场专用变压器的供电的TN-S接零保护系统中，电气设备的金属外壳必须与保护零线连接。保护零线应由工作接地线、配电室（总配电箱）电源侧零线或总漏电保护器电源侧零线处引出。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2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接地与防雷 | 施工现场与外电线路共用同一供电系统时，电气设备的接地、接零保护应与原系统保持一致。不得一部分设备做保护接零，另一部分设备做保护接地。 采用TN系统做保护接零时，工作零线 （N线）必须通过总漏电保护器，保护零线（PE线）必须由电源进线零线重复接地处或总漏电保护器电源侧零线处，引出形成局部TN-S接零保护系统。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2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接地与防雷 | PE线上严禁装设开关或熔断器，严禁通过工作电流，且严禁断线。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2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接地与防雷 | TN系统中的保护零线除必须在配电室或总配电箱处做重复接地外，还必须在配电系统的中间处和末端处做重复接地。 在TN系统中，保护零线每一处重复接地装置的接地电阻值不应大于10Ω。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2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接地与防雷 | 做防雷接地机械上的电气设备，所连接的PE线必须同时做重复接地，同一台机械电气设备的重复接地和机械的防雷接地可共用同一接地体，但接地电阻应符合重复接地电阻值的要求。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2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配电室及自备电源 | 配电室应靠近电源，并应设在灰尘少、潮气少、振动小、无腐蚀介质、无易燃易爆物及道路畅通的地方。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2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配电室及自备电源 | 配电室和控制室应能自然通风，并应采取防止雨雪侵入和动物进入的措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2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配电室及自备电源 | 配电柜应装设电源隔离开关及短路、过载、漏电保护电器。电源隔离开关分断时应有明显可见分断点。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2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配电室及自备电源 | 配电柜或配电线路停电维修时，应挂接地线，并应悬挂“禁止合闸、有人工作”停电标志牌。停送电必须由专人负责。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2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配电室及自备电源 | 发电机组电源必须与外电线路电源连锁，严禁并列运行。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2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配电线路 | 架空线必须采用绝缘导线。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3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配电线路 | 架空线必须架设在专用电杆上，严禁架设在树木、脚手架及其他设施上。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3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配电线路 | 架空线路必须有短路保护。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3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配电线路 | 架空线路必须有过载保护。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3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配电线路 | 电缆中必须包含全部工作芯线和用作保护零线或保护线的芯线。需要三相四线制配电的电缆线路必须采用五芯电缆。五芯电缆必须包含淡蓝、绿／黄二种颜色绝缘芯线。淡蓝色芯线必须用作N线；绿／黄双色芯线必须用作PE线，严禁混用。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3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配电线路 | 电缆线路应采用埋地或架空敷设，严禁沿地面明设，并应避免机械损伤和介质腐蚀。埋地电缆路径应设方位标志。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3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配电箱及开关箱 | 每台用电设备必须有各自专用的开关箱，严禁用同一个开关箱直接控制2台及2台以上用电设备（含插座）。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3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配电箱及开关箱 | 配电箱的电器安装板上必须分设 N线端子板和 PE线端子板。N线端子板必须与金属电器安装板绝缘；PE线端子板必须与金属电器安装板做电气连接。进出线中的N线必须通过N线端子板连接；PE线必须通过PE线端子板连接。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3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配电箱及开关箱 | 开关箱中漏电保护器的额定漏电动作电流不应大于30mA，额定漏电动作时间不应大于0.1s。使用于潮湿或有腐蚀介质场所的漏电保护器应采用防溅型产品，其额定漏电动作电流不应大于15mA，额定漏电动作时间不应大于0.1s。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3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配电箱及开关箱 | 配电箱、开关箱的电源进线端严禁采用插头和插座做活动连接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3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配电箱及开关箱 | 对配电箱、开关箱进行定期维修、检查时，必须将其前一级相应的电源隔离开关分闸断电，并悬挂“禁止合闸、有人工作”停电标志牌，严禁带电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4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照明 | 照明器的选择必须按下列环境条件确定： l 正常湿度一般场所，选用开启式照明器； 2 潮湿或特别潮湿场所，选用密闭型防水照明器或配有防水灯头的开启式照明器； 3 含有大量尘埃但无爆炸和火灾危险的场所，选用防尘型照明器； 4 有爆炸和火灾危险的场所，按危险场所等级选用防爆型照明器； 5 存在较强振动的场所，选用防振型照明器； 6 有酸碱等强腐蚀介质场所，选用耐酸碱型照明器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4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照明 | 下列特殊场所应使用安全特低电压照明器： l 隧道、人防工程、高温、有导电灰尘、比较潮湿或灯具离地面高度低于2.5m等场所的照 明，电源电压不应大于36V； 2 潮湿和易触及带电体场所的照明，电源电压不得大于24V； 3 特别潮湿场所、导电良好的地面、锅炉或金属容器内的照明，电源电压不得大于12V。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4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照明 | 照明变压器必须使用双绕组型安全隔离变压器，严禁使用自耦变压器。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4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临时用电 | 照明 | 对夜间影响飞机或车辆通行的在建工程及机械设备，必须设置醒目的红色信号灯，其电源应设在施工现场总电源开关的前侧，并应设置外电线路停止供电时的应急自备电源。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4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作业审批 | 进行高处作业前，应针对作业内容，进行危险辨识，制定相应的作业程序及安全措施。将辨识出的危害因素写入《高处安全作业证》，并制定出对应的安全措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4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作业审批 | 《专业证》审批人员应到高处作业现场检查确认安全措施后，方可批准高处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4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前的安全要求 | 高处作业人员及搭设高处作业安全设施的人员，应经过专业技术培训及专业考试合格，持证上岗，并应定期进行体格检查。对患有专业禁忌症（如高血压、心脏病、贫血病、癫痫病、精神疾病等）、年老体弱、疲劳过度、视力不佳等其他不适于高处作业的人员，不得进行高处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4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前的安全要求 | 高处作业中的安全标志、工具、仪表、电气设施和各种设备，应在作业前加以检查，确认其完好后投入使用。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4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前的安全要求 | 高处作业前要制定高处作业应急预案，内容包括：作业人员紧急状况时的逃生路线和救护方法，现场应配备的救生设施和灭火器材等。有关人员应熟知应急预案的内容。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4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前的安全要求 | 在紧急状态下（有下列情况下进行高处作业的）应执行单位的应急预案。 1、遇有6级以上强风、浓雾等恶劣气候下的露天攀登与悬空高空作业。2、在临近有排放有毒、有害气体、粉尘的放空管线或烟囱的场所进行高处作业时，作业点的有毒物浓度不明。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5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前的安全要求 | 高处作业人员应按照规定穿戴符合国家标准的劳动保护用品，安全带符合GB6095的要求，安全帽符合GB2811的要求等。作业前要检查。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5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前的安全要求 | 高处作业用的脚手架的搭设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高处作业应根据实际要求配备符合安全要求的吊笼、梯子、防护围栏、挡脚板等。跳板应符合安全要求，两端应捆绑牢固。作业前，应检查所用的安全设施是否坚固、牢靠。夜间高处作业应有充足的照明。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5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前的安全要求 | 供高处作业人员上下用的梯道、电梯、吊笼等要符合有关标准要求；作业人员上下时要有可靠的安全措施。固定式钢直梯和钢斜梯应符合GB 4053.1和GB 4053.2的要求，便携式木梯和便携式金属梯，应符合GB 7059和GB 12142的要求。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5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前的安全要求 | 便携式木梯和便携式金属梯梯脚底部应坚实，不得垫高使用。踏板不得有缺档。梯子的上端应有固定措施。立梯工作角度以75°±5°为宜。梯子如需接长使用，应有可靠的连接措施，且接头不得超过1处。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5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中的安全要求与防护 | 高处作业应设监护人对高处作业人员进行监护，监护人应坚守岗位。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5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中的安全要求与防护 | 作业中应正确使用防坠落用品与登高器具、设备。高处作业人员应系用与作业内容相适应的安全带，安全带应系挂在作业处上方的牢固构件上或专为挂安全带用的钢架或钢丝绳上，不得系挂在移动或不牢固的物件上；不得系挂在有尖锐棱角的部位。安全带不得低挂高用。系安全带后应检查扣环是否扣牢。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5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中的安全要求与防护 | 作业场所有坠落可能的物件，应一律先行撤除或加以固定。高处作业所使用的工具、材料、零件等应装入工具袋，上下时手中不得持物。工具在使用时应系安全绳，不用时放入工具袋中。不得投掷工具、材料及其他物品。易滑动、易滚动的工具、材料堆放在脚手架上时，应采取防止坠落措施。高处作业中所用的物料，应堆放平稳，不妨碍通行和装卸。作业中的走道、通道板和登高用具，应随时清扫干净；拆卸下的物件及余料和废料均应及时清理运走，不得任意乱置或向下丢弃。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5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中的安全要求与防护 | 雨天和雪天进行高处作业时，应采取可靠防滑、防寒和防冻措施。凡水、冰、霜、雪均应及时清除。对进行高处作业的高耸建筑物，应事先设置避雷设施。遇有6级以上强风、浓雾等恶劣气候，不得进行特级高处作业、露天攀登与悬空高处作业。暴风雪及台风暴雨后，应对高处作业安全设施逐一加以检查，发现有松动、变形、损坏或脱落等现象，应立即修理完善。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5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中的安全要求与防护 | 在临近有排放有毒、有害气体、粉尘的放空管线或烟囱的场所进行高处作业时，作业点的有毒物浓度应在允许浓度范围内，并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在应急状态下，按应急预案执行。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5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中的安全要求与防护 | 带电高处作业应符合GB/T 13869的有关要求。高处作业涉及临时用电时应符合JCJ 46的有关要求。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6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中的安全要求与防护 | 高处作业应与地面保持联系，根据现场配备必要的联络工具，并指定专人负责联系。在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附近高处作业时，应配备必要的防护器材，应事先与车间负责人或工长(值班主任)取得联系，确定联络方式。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6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中的安全要求与防护 | 不得在不坚固的结构(如彩钢板屋顶、石棉瓦、瓦棱板等轻型材料等)上作业，登不坚固的结构(如彩钢板屋顶、石棉瓦、瓦棱板等轻型材料)作业前，应保证其承重的立柱、梁、框架的受力能满足所承载的负荷，应铺设牢固的脚手板，并加以固定，脚手板上要有防滑措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6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中的安全要求与防护 | 作业人员不得在高处作业处休息。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6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中的安全要求与防护 | 高处作业与其他作业交叉进行时，应按指定的路线上下，不得上下垂直作业，如果需要垂直作业时应采取可靠的隔离措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6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中的安全要求与防护 | 在采取地（零）电位或等（同）电位作业方式进行带电高处作业时。应使用绝缘工具或穿均压服。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6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中的安全要求与防护 | 发现高处作业的安全技术设施有缺陷和隐患时，应及时解决；危及人身安全时，应停止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6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中的安全要求与防护 | 因作业必需，临时拆除或变动安全防护设施时，应经作业负责人同意，并采取相应的措施，作业后应立即恢复。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6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中的安全要求与防护 | 防护棚搭设时，应设警戒区，并派专人监护。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6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中的安全要求与防护 | 作业人员在作业中如果发现情况异常，应发出信号，并迅速撤离现场。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6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 高处作业完工后，作业现场清扫干净，作业用的工具、拆卸下的物件及余料和废料应清理运走。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7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完工后的安全要求 | 脚手架、防护棚拆除时，应设警戒区，并派专人监护。拆除脚手架、防护棚时不得上部和下部同时施工。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7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完工后的安全要求 | 高处作业完工后，临时用电的线路应由具有特种作业操作证书的电工拆除。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7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高处作业 | 高处作业完工后的安全要求 | 高处作业完工后，作业人员要安全撤离现场，验收人在《作业证》上签字。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7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审批 | 吊装质量大于10t的重物应办理《吊装安全作业证》,《作业证》由相关管理部门负责管理。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7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安全基本要求 | 应按照国家标准规定对吊装机具进行日检、月检、年检。对检查中发现问题的吊装机具，应进行检查处理，并保存检修档案。检查应符合GB6067.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7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安全基本要求 | 吊装作业人员（指挥人员、起重工）应持有有效的《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方可从事吊装作业指挥和操作。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7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安全基本要求 | 吊装质量大于等于40T的重物和土建工程主体结构，应编制吊装作业方案。吊装物体虽不足40T，但形状复杂、刚度小、长径比大、精密贵重，以及在作业条件特殊的情况下，也要编制吊装作业方案、施工安全措施和应急救援预案。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7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安全基本要求 | 吊装作业方案、施工安全措施和应急救援预案经作业主管部门和相关管理部门审查，报主管安全负责人批准后方可实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7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安全基本要求 | 两天或多台起重机械吊运同一重物时，升降、运行应保持同步；起重机械所承受的载荷不得超过各自额定起重能力的80%.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7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前的安全检查 | 相关部门应对从事指挥和操作的人员进行资质确认。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8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前的安全检查 | 相关部门进行有关安全事项的研究和讨论，对安全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确认。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8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前的安全检查 | 实施吊装作业单位的有关人员应对起重吊装机械和吊具进行安全检查确认，确保处于完好状态。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8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前的安全检查 | 实施吊装作业单位使用汽车吊装机械，要确认安装有汽车防火罩。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8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前的安全检查 | 实施吊装作业单位的有关人员应对吊装区域内的安全状况进行检查（包括吊装区域的划定、标识、障碍）。警戒区域及吊装现场应设置安全警戒标志，并设专人监护，非作业人员禁止入内。安全警戒标志应符合GB 16179的规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8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前的安全检查 | 实施吊装作业单位的有关人员应在施工现场核实天气情况。室外作业遇到大雪、暴雨、大雾及6级以上大风时，不应安排吊装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8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中安全措施 | 吊装作业时应明确指挥人员，指挥人员应佩戴明显的标志；应佩戴安全帽，安全帽应符合GB 2811的规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8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中安全措施 | 应分工明确、坚守岗位，并按GB 5082规定的联络信号，统一指挥。指挥人员按信号进行指挥，其他人员应清楚吊装方案和指挥信号。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8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中安全措施 | 正式起吊前应进行试吊，试吊中检查全部机具、地锚受力情况，发现问题应将工件放回地面，排除故障后重新试吊，确认一切正常，方可正式吊装。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8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中安全措施 | 严禁利用管道、管架、电杆、机电设备等作吊装锚点。未经有关部门审查核算，不得将建筑物、构筑物作为锚点。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8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中安全措施 | 吊装作业中，夜间应有足够的照明。室外作业遇到大雪、暴雨、大雾及6级以上大风时，应停止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9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中安全措施 | 吊装过程中，出现故障，应立即向指挥者报告，没有指挥令，任何人不得擅自离开岗位。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9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中安全措施 | 起吊重物就位前，不许解开吊装索具。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9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操作规定 | 按指挥人员所发出的指挥信号进行操作。对紧急停车信号，不论由何人发出，均应立即执行。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9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操作规定 | 司索人员应听从指挥人员的指挥，并及时报告险情。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9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操作规定 | 当起重臂吊钩或吊物下面有人，吊物上有人或浮置物时，不得进行起重操作。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9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操作规定 | 严禁起吊超负荷或重物质量不明和埋置物体；不得捆挂、起吊不明质量，与其他重物相连、埋在地下或与其他物体冻结在一起的重物。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9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操作规定 | 在制动器、安全装置失灵、吊钩防松装置损坏、钢丝绳损伤达到报废标准等情况下严禁起吊操作。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9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操作规定 | 应按规定负荷进行吊装，吊具、索具经计算选择使用，严禁超负荷运行。所吊重物接近或达到额定起重吊装能力时，应检查制动器，用低高度、短行程试吊后，再平稳吊起。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9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操作规定 | 重物捆绑、紧固、吊挂不牢，吊挂不平衡而可能滑动，或斜拉重物，棱角吊物与钢丝绳之间没有衬垫时不得进行起吊。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39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操作规定 | 不准用吊钩直接缠绕重物，不得将不同种类或不同规格的索具混在一起使用。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0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操作规定 | 吊物捆绑应牢靠，吊点和吊物的中心应在同一垂直线上。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0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操作规定 | 无法看清场地、无法看清吊物情况和指挥信号时，不得进行起吊。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0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操作规定 | 起重机械及其臂架、吊具、辅具、钢丝绳、缆风绳和吊物不得靠近高低压输电线路。在输电线路近旁作业时，应按规定保持足够的安全距离，不能满足时，应停电后再进行起重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0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操作规定 | 停工和休息时，不得将吊物、吊笼、吊具和吊索吊在空中。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0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操作规定 | 在起重机械工作时，不得对起重机械进行检查和维修；在有载荷的情况下，不得调整起升变幅机构的制动器。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0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操作规定 | 下方吊物时，严禁自由下落（溜）；不得利用极限位置限制器停车。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0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操作规定 | 遇大雪、暴雨、大雾及6级以上大风时，应停止露天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0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操作规定 | 用定型起重吊装机械(例如履带吊车、轮胎吊车、桥式吊车等)进行吊装作业时，除遵守本标准外，还应遵守该定型起重机械的操作规范。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0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完毕的工作 | 将起重臂和吊钩收放到规定的位置，所有控制手柄均应放到零位，使用电气控制的起重机械，应断开电源开关。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0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完毕的工作 | 对在轨道上作业的起重机，应将起重机停放在指定位置有效锚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1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完毕的工作 | 吊索、吊具应收回放置到规定的地方，并对其进行检查、维护、保养。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1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吊装作业 | 作业完毕的工作 | 对接替工作人员，应告知设备存在的异常情况及尚未消除的故障。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1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外来检修施工单位应具有国家规定的相应资质，并在其等级许可范围内开展检修施工业务。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1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在签订设备检修合同时，应同时签订安全管理协议。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1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根据设备检修项目的要求，检修施工单位应制定设备检修方案，检修方案应经设备使用单位审核。检修方案中应有安全技术措施，并明确检修项目安全负责人。检修施工单位应指定专人负责整个检修作业过程的具体安全工作。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1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检修前，设备使用单位应对参加检修作业的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安全教育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有关检修作业的安全规章制度。 2、作业现场和检修过程中危险因素和可能出现的问题及对策。 3、检修作业过程中所使用的个体防护器具的使用方法及使用注意事项。 4、相关事故案例和经验、教训。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1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 | 检修前 | 检修现场应根据GB 2894 的规定设立相应的安全标志。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1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检修项目负责人应组织检修作业人员到现场进行检修方案交底。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1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检修前施工单位要做到检修组织落实、检修人员落实和检修安全措施落实。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1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当设备检修涉及高处、动火、动土、断路、吊装、抽堵盲板、受限空间等作业时，须按AQ3025-2008《化学品生产单位高处作业安全规范》、AQ3022-2008《化学品生产单位动火作业安全规范》、AQ3023-2008《化学品生产单位动土作业安全规范》、AQ3024-2008《化学品生产单位断路作业安全规范》、AQ3021-2008《化学品生产单位吊装作业安全规范》、AQ3027-2008《化学品生产单位盲板抽堵作业安全规范》、AQ3028-2008《化学品生产单位受限空间作业安全规范》的规定执行。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2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临时用电应办理用电手续，并按规定安装和架设。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2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设备使用单位负责设备的隔绝、清洗、置换，合格后交出。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2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检修项目负责人应与设备使用单位负责人共同检查，确认设备、工艺处理等满足检修安全要求。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2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应对检修作业使用的脚手架、起重机械、电气焊用具、手持电动工具等各种工器具进行检查；手持式、移动式电气工器具应配有漏电保护装置。凡不符合作业安全要求的工器具不得使用。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2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对检修设备上的电器电源，应采取可靠的断电措施，确认无电后在电源开关处设置安全警示标牌或加锁。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2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对检修作业使用的气体防护器材、消防器材、通信设备、照明设备等应安排专人检查，并保证完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2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对检修现场的梯子、栏杆、平台、箅子板、盖板等进行检查，确保安全。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2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对有腐蚀性介质的检修场所应备有人员应急用冲洗水源和相应防护用品。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2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对检修现场存在的可能危及安全的坑、井、沟、孔洞等应采取有效防护措施，设置警告标志，夜间应设警示红灯。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2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应将检修现场影响检修安全的物品清理干净。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3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应检查、清理检修现场的消防通道、行车通道，保证畅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3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需夜间检修的作业场所，应设满足要求的照明装置。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3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前的安全要求 | 检修场所涉及的放射源，应事先采取相应的处置措施，使其处于安全状态。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3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作业中的安全要求 | 参加检修作业的人员应按规定正确穿戴劳动保护用品。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3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作业中的安全要求 | 检修作业人员应遵守本工种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3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作业中的安全要求 | 从事特种作业的检修人员应持有特种作业操作证。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3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作业中的安全要求 | 多工种、多层次交叉作业时，应统一协调，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3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作业中的安全要求 | 从事有放射性物质的检修作业时，应通知现场有关操作、检修人员避让，确认好安全防护间距，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并设专人监护。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3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作业中的安全要求 | 夜间检修作业及特殊天气的检修作业，须安排专人进行安全监护。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3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作业中的安全要求 | 当生产装置出现异常情况可能危及检修人员安全时，设备使用单位应立即通知检修人员停止作业，迅速撤离作业场所。经处理，异常情况排除且确认安全后，检修人员方可恢复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4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结束后的安全要求 | 因检修需要而拆移的盖板、箅子板、扶手、栏杆、防护罩等安全设施应恢复其安全使用功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4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结束后的安全要求 | 检修所用的工器具、脚手架、临时电源、临时照明设备等应及时撤离现场。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4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设备检修作业 | 检修结束后的安全要求 | 检修完工后所留下的废料、杂物、垃圾、油污等应清理干净。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4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抽堵盲板作业 | 作业审批 | 盲板抽堵作业实施作业证管理，作业前应办理《盲板抽堵安全作业证》。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4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抽堵盲板作业 | 盲板要求 | 盲板应按照管道内介质的性质、压力、温度选用适合的材料。高压盲板应按设计规范设计、制造，并经超声波探伤合格。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4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抽堵盲板作业 | 盲板要求 | 盲板的直径应依据管道法兰密封面直径制作，厚度应经强度计算。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4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抽堵盲板作业 | 盲板要求 | 应按照管道内介质的性质、压力、温度选用适合的材料做盲板垫片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4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抽堵盲板作业 | 作业安全要求 | 盲板抽堵作业人员应经过安全教育和专门的安全培训，并经考试合格。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4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抽堵盲板作业 | 作业安全要求 | 生产车间（分厂）应预先绘制盲板位置图，对盲板进行统一编号，并设专人负责，盲板抽堵作业单位应按图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4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抽堵盲板作业 | 作业安全要求 | 作业人员应对现场作业环境进行有害因素辨识并制定相应的安全措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5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抽堵盲板作业 | 作业安全要求 | 盲板抽堵作业应设专人监护，监护人不得离开作业现场。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51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抽堵盲板作业 | 作业安全要求 | 在作业复杂、危险性大的场所进行盲板抽堵作业，应制定应急预案。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52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抽堵盲板作业 | 作业安全要求 | 在有毒介质的管道、设备上进行盲板抽堵作业时，系统压力应降到尽可能低的程度，作业人员应穿戴适合的防护用具。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53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抽堵盲板作业 | 作业安全要求 | 在易燃易爆场所进行盲板抽堵作业时，作业人员应穿防静电工作服、工作鞋；距作业地点30m内不得有动火作业；工作照明应使用防爆灯具；作业时应使用防爆工具，禁止用铁器敲打管线、法兰等。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54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抽堵盲板作业 | 作业安全要求 | 在强腐蚀性介质的管道、设备上进行抽堵盲板作业时，作业人员应采取防止酸碱灼伤的措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55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抽堵盲板作业 | 作业安全要求 | 在介质温度较高、可能对作业人员造成烫伤的情况下，作业人员应采取防烫措施。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56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抽堵盲板作业 | 作业安全要求 | 高处盲板抽堵作业应按《化学品生产单位高处作业安全规范》AQ3025-2008的规定进行。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57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抽堵盲板作业 | 作业安全要求 | 不得在同一管道上同时进行两处及两处以上的盲板抽堵作业。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58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抽堵盲板作业 | 作业安全要求 | 抽堵盲板时，应按盲板位置图及盲板编号，由生产车间（分厂）设专人统一指挥作业，逐一确认并做好记录。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59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抽堵盲板作业 | 作业安全要求 | 每个盲板应设标牌进行标识，标牌编号应与盲板位置图上的盲板编号一致。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SYQ460 | 现场管理 | 相关方作业 | 特殊作业 | 抽堵盲板作业 | 作业安全要求 | 作业结束，由盲板抽堵作业单位、生产车间（分厂）专人共同确认。 | 作业时 | 综合管理岗 |

## 发油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Ⅰ级类别** | **Ⅱ级类别** | **Ⅲ级类别** | **Ⅳ级类别** | **Ⅴ级类别** | **自查标准项具体描述** | **排查频次** | **排查第一责任岗位** |
| SYQ461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发油站台 |  |  | 发油罩棚结构完好，无破裂，钢结构涂层采用防火涂料保护措施，漆层完好。 | 1次/天 | 发油岗 |
| SYQ462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发油站台 |  |  | 站台地面无油迹、通道及踏步无杂物控制室内清洁整齐。 | 1次/天 | 发油岗 |
| SYQ463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发油站台 |  |  | 现场管理规定，标识、标牌完好。 | 1次/天 | 发油岗 |
| SYQ464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发油站台 |  |  | 滤油池无油污，排水沟渠畅通。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65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发油站台 |  |  | 桶装堆放符合要求，无铁器碰撞。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66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发油站台 |  |  | 严禁携带使用非防爆通讯工具、非防爆照明设备进入发油场地。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67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发油站台 |  |  | 禁止使用铁制工具，禁止使用化纤制品擦拭设备和地面。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68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罐装过程 |  | 灌装时，液体应从槽车等大型容器底部进入，或将注入管伸入容器底部。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69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罐装过程 |  | 当采用上装鹤管向汽车罐车灌装油品时，装车鹤管应能插到罐车底部。鹤管内的液体流速，在鹤管口浸没于液体之前不应大于1m/s，浸没于液体之后不应大于4.5 m/s。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70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罐装过程 |  | 车辆停放在指定岛位.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71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罐装过程 |  | 车前放置警示锥等标识(使用道闸则不查)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72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罐装过程 |  | 车辆总电源关闭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73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罐装过程 |  | 油气回收管有效连接。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74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罐装过程 |  | 发油鹤管连接正确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75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罐装过程 |  | 上装发油灌装口覆盖石棉毯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76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罐装过程 |  | 上装发油防溢油报警装置放置到位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77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罐装过程 |  | 油箱、车底地面无异常滴漏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78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罐装过程 |  | 发油完毕后是设备进行复位、清理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79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罐装过程 |  | 上装操作人员必须正确佩戴安全带、安全帽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80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罐装过程 |  | 货位油品品名与油料灌装单品名一致。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81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罐装过程 |  | 多仓车灌装仓位正确。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82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罐装过程 |  | 禁止在库内维修车辆，禁止非作业人员上罐车操作，禁止用塑料桶罐装轻质油料。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83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铅封管理 |  | 严格执行铅封管理规定和换装油管理规定。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84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铅封管理 |  | 施封人应对所施铅封的可靠性负责，施封长度符合油库规定。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85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铅封管理 |  | 不得由非发油人员代施封。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86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应急处理 |  | 发现溢油或泄漏时，有关装油货位和邻近装油位置上的一切发油作业都应立即停止，并关闭相关闸阀。溢泄出来的油品清除干净以前，不得操纵车辆的起动。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87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应急处理 |  | 突发事件，必须切断相关球阀、闸阀，疏散相邻机动车。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8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自动化发油系统 |  | ic卡读卡器完好有效；外挂发油显示屏显示正常，与PLC控制器、流量计的数据相符。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8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鹤管 |  | 上装、下装鹤管整洁，内外无锈蚀，转子无渗漏，排气阀有效、转动灵活。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9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管道泵 |  | 泵座安装牢固，各部螺栓、螺母、垫圈、开口销、放气阀等齐整、紧固。电动机电流稳定，不超过额定值。升温正常。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9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流量计 |  | 流量计运行正常，强检标识完好、溢油探头完好有效。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9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流量计 |  | 在规定的流量和压力范围内工作。过载能力允许超过20％，但不得超过30％。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9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流量计 |  | 指示部位垫圈无松动，装指示部壳体的螺栓无松动。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9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流量计 |  | 检查指针平稳转动；计数器转动正常；发讯器正常发讯。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9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阀 |  | 阀门动密封和静密封完好无泄漏。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9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 | 阀 |  | 阀门启闭开度指示正确，开关灵活。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9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阀 |  | 阀体有无损伤及渗漏等异常现象。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9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压力表 |  | 压力表指示正常，无渗漏，强检标识完好。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49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专用设备设施 | 溢油静电保护器 |  | 溢油静电保护器完好有效。运行时电源灯亮起，接地报警有效。 | 1次/班 | 发油岗 |
| SYQ50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专用设备设施 | 油气回收装置 |  | 油气回收装置设备完好，运行正常。 | 1次/班 | 发油岗 |

## 收油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Ⅰ级类别** | **Ⅱ级类别** | **Ⅲ级类别** | **Ⅳ级类别** | **Ⅴ级类别** | **自查标准项具体描述** | **排查频次** | **排查第一责任岗位** |
| SYQ50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储罐 |  | 油罐环形水泥基础无裂缝。 | 1次/周 | 收油岗 |
| SYQ50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储罐 |  | 油罐防水处理完好。 | 1次/周 | 收油岗 |
| SYQ50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储罐 |  | 与土壤接触的钢制油罐外表面，其防腐设计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石油化工设备和管道涂料防腐蚀设计规范》SH/T 3022的有关规定，且防腐等级不应低于加强级。覆土不应损坏防腐层。 | 1次/周 | 收油岗 |
| SYQ50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 | 储罐 | 基本附件 | 人孔螺栓紧固无泄漏。 | 1次/周 | 收油岗 |
| SYQ50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储罐 | 基本附件 | 罐顶板、光孔无腐蚀漏气；泡沫产生器玻璃完好；圈板无变形、腐蚀、泄漏；喷淋水管喷水口通畅未生锈。 | 1次/周 | 收油岗 |
| SYQ50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储罐 | 安全附件 | 固定顶储罐和地上卧式储罐通气管上必须装设阻火器，阻火器完好无堵塞。 | 1次/周 | 收油岗 |
| SYQ50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储罐 | 安全附件 | 罐前胀油管安全阀完好有效。胀油管要经常处于开启状态。 | 1次/天 | 收油岗 |
| SYQ50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输油管道 |  | 管线连接部位（如法兰、丝扣、焊接等）有无裂缝、渗漏。 | 1次/天 | 收油岗 |
| SYQ50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输油管道 |  | 管线、管件的密封件(动、静)有无渗漏。 | 1次/天 | 收油岗 |
| SYQ51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输油管道 |  | 管线支座及管线本身有无异常振动或变形。 | 1次/天 | 收油岗 |
| SYQ51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输油管道 |  | 对地上和架空管线，特别是刷漆变色部分进行检查。 | 1次/天 | 收油岗 |
| SYQ51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输油管道 |  | 管线上各种仪器、仪表指示值正常。 | 1次/天 | 收油岗 |
| SYQ51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输油管道 |  | 对与管架相接触以及穿过防火堤的管线部位腐蚀情况进行检查。 | 1次/天 | 收油岗 |
| SYQ51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防火堤 |  | 油罐防火堤内地面无突起、陷下、裂缝或引起基础翻露等，有排水坡度。 | 1次/周 | 收油岗 |

## 计量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Ⅰ级类别** | **Ⅱ级类别** | **Ⅲ级类别** | **Ⅳ级类别** | **Ⅴ级类别** | **自查标准项具体描述** | **排查频次** | **排查第一责任岗位** |
| SYQ51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储罐 | 计量孔 | 油罐计量孔完好有效，计量口未生锈、导尺槽垫圈完好无脱落。 | 1次/班 | 计量岗 |
| SYQ51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储罐 | 油高、水高、温度、密度 | 及时、准确测量收、发、存油容器内的油高、水高、温度、密度，并计算油量，填报测量结果，做到测量和计算准确。防止油品不正常的溢、耗事故。 | 1次/班 | 计量岗 |
| SYQ51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储罐 | 收油油罐中间检测 | 进行收油油罐的中间检测，并对输油情况进行监视。防止发生跑油、冒、混油事故。 | 1次/班 | 计量岗 |
| SYQ51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专用设备设施 | 计量器具 | 定期校验 | 按规定对计量器具、流量仪表进行定期校验、检查，保证符合计量密度和安全使用要求。 | 1次/年 | 计量岗 |

## 中控监控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Ⅰ级类别** | **Ⅱ级类别** | **Ⅲ级类别** | **Ⅳ级类别** | **Ⅴ级类别** | **自查标准项具体描述** | **排查频次** | **排查第一责任岗位** |
| SYQ519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发油作业 |  | 严禁超安容进油和擅自改变发油工艺发油。 | 1次/班 | 中控监控岗 |
| SYQ520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发油作业 |  | 自动发油作业时，提货容器内流速合理，液位变化动态稳定。 | 1次/班 | 中控监控岗 |
| SYQ521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进油作业 | 管输进油 | 监控工艺流程正确，输入罐液位变化动态正常。 | 1次/班 | 中控监控岗 |
| SYQ52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安全设备 |  | 自动检测、报警装置安全、可靠、准确 | 1次/周 | 中控监控岗 |
| SYQ52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安全监控设备 |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  |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监测监控体系，控制措施应符合要求，监控设备完好有效。 | 1次/班 | 中控监控岗 |
| SYQ524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 | 安全监控设备 | 设置要求 |  | 电视监视系统的监视范围应覆盖储罐区、易燃和可燃液体泵站、易燃和可燃液体装卸设施、易燃和可燃液体灌桶设施和主要设施出入口等处。电视监控操作站宜分别设在生产控制室、消防控制室、消防站值班室和保卫值班室等地点。当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时，宜与电视监视系统联动控制。 | 1次/年 | 中控监控岗 |
| SYQ525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 | 视频监控 |  |  | 利用摄像头对油库生产运行情况进行监控。 | 1次/班 | 中控监控岗 |
| SYQ526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 | 人侵报警系统 |  |  | 入侵报警系统宜沿石油库围墙布设，报警主机宜设在门卫值班室或保卫办公室内。入侵报警系统宜与电视监视系统联动形成安防报警平台。监控系统完好有效。 | 1次/班 | 中控监控岗 |

## 司泵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Ⅰ级类别** | **Ⅱ级类别** | **Ⅲ级类别** | **Ⅳ级类别** | **Ⅴ级类别** | **自查标准项具体描述** | **排查频次** | **排查第一责任岗位** |
| SYQ527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泵房 |  | 室内设备安装规整，铭牌、编号、流向箭头齐全清晰正确；室内四壁、顶棚、地面、仪表盘前后清洁整齐，门窗玻璃明亮无缺；沟见底，轴见光，设备见本色，室内物品放置有序。 | 1次/周 | 司泵岗 |
| SYQ52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泵 | 外观整洁 | 铭牌清晰完好，油泵编号统一，字体正规。 | 1次/3个月 | 司泵岗 |
| SYQ52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泵 | 外观整洁 | 泵体完整、无裂纹及渗漏。 | 1次/班 | 司泵岗 |
| SYQ53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泵 | 运转正常 | 运转平稳、无杂音、无异常震动。 | 1次/班 | 司泵岗 |
| SYQ53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泵 | 运转正常 | 盘车灵活。 | 1次/班 | 司泵岗 |
| SYQ53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泵 | 运转正常 | 电动机电流稳定，不超过额定值。 | 1次/班 | 司泵岗 |
| SYQ53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泵 | 运转正常 | 压力表指示值正常，流量平稳，压力能达到铭牌额定值的90%以上，流量不低于额定流量的50%。螺杆泵真空表指示值不超过40KPa。 | 1次/班 | 司泵岗 |
| SYQ53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泵 | 运转正常 | 运转时泄油速度在可接受范围；停止工作时，不渗不漏。 离心泵：运转时轻质油料泄油不超过20滴/min，润滑油不超过10滴/min。机械密封：轻质油料泄油不超过10滴/min，润滑油不超过5滴/min。 螺杆泵：泄油不超过10滴/min。 | 1次/班 | 司泵岗 |
| SYQ53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泵 | 运转正常 | 冷却、油封、润滑系统运行正常，不堵不漏。 | 1次/班 | 司泵岗 |
| SYQ53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泵 | 运转正常 | 温升正常，轴承升温温度不超过环境温度的40℃。滚动轴承温度不超过70℃，滑动轴承温度不超过65℃。 | 1次/班 | 司泵岗 |
| SYQ53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泵 | 附件齐全 | 联轴安全罩完好。 | 1次/班 | 司泵岗 |
| SYQ53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泵 | 附件齐全 | 接地线完好有效。 | 1次/班 | 司泵岗 |
| SYQ53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泵 | 润滑油系统 | 检验润滑油油质。润滑油无进水、乳化。 | 1次/月 | 司泵岗 |
| SYQ54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泵 | 润滑油系统 | 润滑油油位处于1/2～2/3。 | 1次/周 | 司泵岗 |
| SYQ54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泵 | 附件齐全 | 泵座安装牢固，各部螺栓、螺母、垫圈、开口销、放气阀等齐整、紧固。 | 1次/班 | 司泵岗 |
| SYQ54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泵 | 附件齐全 | 安全阀定期校验，灵敏准确。 | 1次/年 | 司泵岗 |
| SYQ54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 | 泵 |  | 可燃液体泵不得使用皮带传动。 | 1次/月 | 司泵岗 |
| SYQ54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离心泵（管道泵） | 检查维修 | 检查更换填料密封 | 1次/6个月 | 司泵岗 |
| SYQ54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离心泵 | 检查维修 | 检查修理机械密封 | 1次/2年 | 司泵岗 |
| SYQ54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离心泵 | 检查维修 | 检查修理联轴器及驱动机与泵的对中情况。联轴器端面间隙应比轴的最大窜动量大（2～3）mm，径向位移不大于0.2mm，端面倾斜不大于1％，胶圈外径和孔径差不大于2mm。 | 1次/6个月 | 司泵岗 |
| SYQ54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离心泵 | 检查维修 | 检查各零部件的磨损、腐蚀和冲蚀情况。 | 1次/2年 | 司泵岗 |
| SYQ54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离心泵 | 检查维修 | 检查泵体、基础、地脚螺栓及进出口法兰的错位情况，防止将附加应力施加于泵体。 | 1次/2年 | 司泵岗 |
| SYQ54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离心泵 | 检查维修 | 检查测量转子的各部圆跳动和间隙，必要时做平衡校验。 | 1次/2年 | 司泵岗 |
| SYQ55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离心泵 | 检查维修 | 测量并调整转子的轴向窜动量。 | 1次/2年 | 司泵岗 |
| SYQ55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离心泵 | 检查维修 | 检查并校正轴的直线度 | 1次/2年 | 司泵岗 |
| SYQ55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离心泵 | 检查维修 | 检查清理轴承、油封，测量、调整轴承油封间隙。 | 1次/2年 | 司泵岗 |
| SYQ55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螺杆泵 | 检查维修 | 更换填料或修理机械密封。 | 1次/6个月 | 司泵岗 |
| SYQ55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螺杆泵 | 检查维修 | 检查联轴器对中情况。 | 1次/6个月 | 司泵岗 |
| SYQ55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螺杆泵 | 检查维修 | 检查泵体、泵套、主动螺杆、从动螺杆、衬套、轴套等机件配合、磨损情况。 | 1次/2年 | 司泵岗 |
| SYQ55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螺杆泵 | 检查维修 | 检查螺杆直线度及磨损情况 | 1次/2年 | 司泵岗 |
| SYQ55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螺杆泵 | 检查维修 | 检查泵体内表面磨损情况 | 1次/2年 | 司泵岗 |

## 维修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Ⅰ级类别** | **Ⅱ级类别** | **Ⅲ级类别** | **Ⅳ级类别** | **Ⅴ级类别** | **自查标准项具体描述** | **排查频次** | **排查第一责任岗位** |
| SYQ55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通用设备设施 | 储罐 | 基本附件 | 储罐金属绕型软管无变形、泄漏。 | 1次/天 | 维修岗 |
| SYQ55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室环境及配电装置要求 | 配电装置的要求 | 柜、台、箱的金属框架及基础型钢应与保护导体可靠连接；对于装有电器的可开启门，门和金属框架的接地端子间应选用截面积不小于4mm2的黄绿色绝缘铜芯软导线连接，并应有标识。 | 1次/月 | 维修岗 |
| SYQ560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钢直梯 |  |  | 支撑宜采用角钢、钢板或钢板焊接成T型钢制作，埋没或焊接时必须牢固可靠。 | 1次/月 | 维修岗 |
| SYQ561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钢直梯 |  |  | 制造安装工艺应确保梯子及其所有部件的表面光滑、无锐边、尖角、毛刺或其他可能对梯子使用者造成伤害或妨碍其通过的外部缺陷。 | 1次/月 | 维修岗 |
| SYQ562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钢直梯 |  |  | 根据钢直梯使用场合及环境条件，应对梯子进行合适的防锈及防腐涂装。 | 1次/月 | 维修岗 |
| SYQ563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防护栏杆 | 栏杆高度 |  | 当平台、通道及作业场所距基准面高度小于2m时，防护栏杆高度应不低于900mm。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64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防护栏杆 | 栏杆高度 |  | 当距基准面高度大于等于2m并小于20m的平台、通道及作业场所的防护栏杆高度应不低于1050mm。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65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防护栏杆 | 栏杆高度 |  | 在距基准面高度不小于20m的平台、通道及作业场所的防护栏杆高度应不低于1200mm。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66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防护栏杆 | 立柱 |  | 防护栏杆端部应设置立柱或确保与建筑物或其他固定结构牢固连接，立柱间距应不大于1000mm。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67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防护栏杆 | 立柱 |  | 立柱不应在踢脚板上安装，除非踢脚板为承载的构件。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68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防护栏杆 | 立柱 |  | 立柱因采用不小于50mm×50mm×4mm角钢或外径30mm-50mm钢管。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69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防护栏杆 | 踢脚板 |  | 踢脚板顶部在平台地面之上高度应不小于100mm，其底部距地面应不大于10mm。踢脚板宜采用不小于100mm×2mm的钢板制造。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70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防护栏杆 | 踢脚板 |  | 在室内的平台、通道或地面，如果没有排水或排除有害液体要求，踢脚板下端可不留空隙。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71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备 | 一般规定 |  | 正常运行时人员不得进入的危险场所，宜对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释放源进行连续检测、指示、报警，并对报警进行记录或打印。 | 1次/班 | 维修岗 |
| SYQ572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备 | 一般规定 |  | 可燃气体检（探）测器应采用经国家指定机构或其授权检验单位的计量器具制造认证、防爆性能认证和消防认证的产品。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73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备 | 一般规定 |  | 国家法规有要求的有毒气体检（探）测器应采用经国家指定机构或其授权检验单位的计量器具制造认证的产品。其中，防爆型有毒气体检（探）测器还应采用经国家指定机构或其授权检验单位的防爆性能认证的产品。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74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备 | 一般规定 |  | 可燃气体或有毒气体场所的检（探）测器，应采用固定式。 | 1次/3个月 | 维修岗 |
| SYQ575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备 | 一般规定 |  | 储运设施现场固定安装的可燃气体及有毒气体检测报警系统，宜采用不间断电源（UPS）供电，不间断电源完好有效。 | 1次/3个月 | 维修岗 |
| SYQ576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备 | 一般规定 |  | 报警信号应发送至现场报警器和有人员值守的控制室或现场操作室的指示报警设备，并且进行声光报警。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77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备 | 检（探）测点布置 | 一般原则 | 下列可能泄漏可燃气体、有毒气体的主要释放源，应布置检（探）测点： 1、气体压缩机和液体泵的密封处； 2、液体采样口和气体采样口； 3、液体排液（水）口和放空口； 4、设备和管道的法兰和阀门组； 5、控制室、机柜间、变配电所的空调引风口、电缆沟、电缆桥架进入建筑物的洞口处，且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可能进入时，宜设置检（探）测器。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78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备 | 检（探）测点布置 | 一般原则 | 收油泵房、油污处理室、总阀室、栈桥、发油岛布置的可燃气体检测仪定期检验，完好有效。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79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备 | 检（探）测点布置 | 露天或敞开式区域 | 释放源处于露天或敞开式布置的设备区内，检（探）测点与释放源的距离宜符合下列规定： 1、当检（探）测点位于释放源的最小频率风向的上风侧时，可燃气体检（探）测点与释放源的距离不宜大于15m，有毒气体检（探）测点与释放源的距离不宜大于2m； 2、当检测点位于释放源的最小频率风向的下风侧时，可燃气体检（探）测点与释放源的距离不宜大于5m，有毒气体检（探）测点与释放源的距离不宜大于1m。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80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备 | 检（探）测点布置 | 储罐区 | 液体储罐的防火堤内应设检（探）测器，并符合下列规定： 1、当检（探）测点位于释放源的最小频率风向的上风侧时，可燃气体检（探）测点与释放源的距离不宜大于15m，有毒气体检（探）测点与释放源的距离不宜大于2m； 2、当检测点位于释放源的最小频率风向的下风侧时，可燃气体检（探）测点与释放源的距离不宜大于5m，有毒气体检（探）测点与释放源的距离不宜大于1m。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81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备 | 检（探）测点布置 | 装卸设施 | 装卸设施检（探）测器的设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小鹤管铁路装卸栈台，每隔一个车位宜设一台检（探）测器，且检（探）测器与装卸车口的水平距离不应大于15m； 2、大鹤管铁路装置栈台，宜设一台检（探）测器； 3、汽车装卸站的装卸车鹤位与检（探）测器的水平距离，不应大于15m。当汽车装卸站内设有缓冲罐时，检（探）测器的设置应符合《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规范》（GB50493-2009）第4.2.1条的规定。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82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备 | 检（探）测点布置 | 装卸设施 | 装卸设施的泵或压缩机的检（探）测器设置，应符合《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规范》（GB50493-2009）第4.2节的规定。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83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备 | 检（探）测点布置 | 其他积聚场所 | 工艺阀井、地坑及排污沟等场所，且可能积聚比重大于空气的可燃气体或有毒气体时，应设检（探）测器。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84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 | 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 | 技术性能 |  | 检（探）测器的输出信号宜选用数字信号、触点信号、毫安信号或毫伏信号。 | 1次/6个月 | 维修岗 |
| SYQ585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备 | 技术性能 |  | 报警系统历史事件记录完整。 | 1次/月 | 维修岗 |
| SYQ586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备 | 设备的安装 | 安装位置 | 检测比重大于空气的可燃气体的检（探）测器，其安装高度应距地坪（或楼地板）0.3m-0.6m。检测比重大于空气的有毒气体的检（探）测器，应靠近泄漏点，其安装高度应距地坪（或楼地板）0.3m-0.6m。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87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备 | 设备的安装 | 安装位置 | 检测比重小于空气的可燃气体或有毒气体的检（探）测器，其安装高度应高出释放源0.5m-2m。 | 1次/年 | 维修岗 |
| SYQ588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备 | 设备的安装 | 安装位置 | 检（探）测器应安装在无冲击、无振动、无强电磁场干扰、易于检修的场所，安装探头的地点与周边管线或设备之间应留有不小于0.5m的净空和出入通道。 | 1次/年 | 维修岗 |

## 电工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Ⅰ级类别** | **Ⅱ级类别** | **Ⅲ级类别** | **Ⅳ级类别** | **Ⅴ级类别** | **自查标准项具体描述** | **排查频次** | **排查第一责任岗位** |
| SYQ589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安全标志 | 电气安全标志 |  | 应当设置禁止合闸、线路有人工作、禁止启动、当心触电等标志的地方应设置相应标志。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59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室环境及配电装置要求 | 变配电室环境 | 屋面无渗漏，地面、墙壁。门窗无孔洞，设备无积尘，防护用品齐全有效。绝缘工具合理存放，整洁齐全；测量仪表、安全带完好保存，无腐蚀。 | 1次/班 | 电工岗 |
| SYQ59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室环境及配电装置要求 | 平面布局 | 地上变电所宜设自然采光窗。除变电所周围设有1.8m 高的围墙或围栏外，高压配电室窗户的底边距室外地面的高度不应小于1.8m ，当高度小于1.8m 时，窗户应采用不易破碎的透光材料或加装格栅；低压配电室可设能开启的采光窗。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59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室环境及配电装置要求 | 平面布局 | 变压器室、配电室、电容器室的门应向外开启。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59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室环境及配电装置要求 | 平面布局 | 变压器室、配电室、电容器室等房间应设置防止雨、雪和蛇、鼠等小动物从采光窗、通风窗、门、电缆沟等处进入室内的设施。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59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室环境及配电装置要求 | 平面布局 | 长度大于7m的配电室应设两个安全出口，并宜布置在配电室的两端。当变电所采用双层布置时，位于楼上的配电室应至少设一个通向室外的平台或通向变电所外部通道的安全出口。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59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室环境及配电装置要求 | 平面布局 | 高、低压配电室、变压器室、电容器室、控制室内不应有无关的管道和线路通过。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59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室环境及配电装置要求 | 平面布局 | 在变压器、配电装置和裸导体的正上方不应布置灯具。当在变压器室和配电室内裸导体上方布置灯具时，灯具与裸导体的水平净距不应小于1.Om ，灯具不得采用吊链和软线吊装。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59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室环境及配电装置要求 | 配电装置的要求 | 1、配电装置长度大于6m 时，其柜（屏）后通道应设两个出口，低压配电装置两个出口间的距离超过15m 时应增加出口； 2、低压配电室内成排布置的配电屏的通道最小宽度，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 50054 的有关规定；当配电屏与干式变压器靠近布置时，干式变压器通道的最小宽度应为800mm。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59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室环境及配电装置要求 | 配电装置的要求 | 成套配电（控制）柜、台、箱、盘的运行电压、电流应正常，各种仪表指示正常。 | 1次/班 | 电工岗 |
| SYQ59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室环境及配电装置要求 | 接地电阻 | 变、配电设备的接零、接地不应大于4Ω。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0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室环境及配电装置要求 | 耐火等级 | 变压器室、配电室和电容器室的耐火等级不应低于二级。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0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室环境及配电装置要求 | 通风 | 变压器室宜采用自然通风，夏季的排风温度不宜高于45 ℃，且排风与进风的温差不宜大于15 ℃。当自然通风不能满足要求时，应增设机械通风。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60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室环境及配电装置要求 | 通风 | 变压器室的通风窗应采用非燃烧材料。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0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室环境及配电装置要求 | 安全标志 | 安全标志使用的颜色、格式和内容应符合GB2893-2008和GB2894-2008的有关规定 | 1次/6个月 | 电工岗 |
| SYQ60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室环境及配电装置 | 照明设施 | 照明设施完好，应急照明有效、门窗完好，按要求开闭 | 1次/班 | 电工岗 |
| SYQ60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及设备设施接地 | 防雷防静电装置 | 1、接地装置防腐是否良好，有无损坏和严重锈蚀； 2、引下线、跨接线、接地线是否牢固； 3、是否有异物影响接地装置和各连接线； 4、接地装置编号是否正确、清晰，接地钳是否有效。 | 1次/班 | 电工岗 |
| SYQ60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以及设备设施接地 | 防雷防静电装置 | 接地体（线）的连接应采用焊接，焊接必须牢固无虚焊。接至电气设备上的接地线，应用镀锌螺栓连接；有色金属接地线不能采用焊接时，可用螺栓连接。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0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及设备设施接地 | 防雷防静电装置 | 防静电接地装置的接地电阻，不宜大于10欧。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0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及设备设施接地 | 防雷防静电装置 | 在同一电网内，不允许某些设备采用接零，而另一些设备采用保护接地。接地线不准串联连接。 | 1次/3个月 | 电工岗 |
| SYQ60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以及设备设施接地 | 防雷防静电装置 | 石油库内防雷接地、防静电接地、电气设备的工作接地、保护接地及信息系统的接地等，宜共用接地装置，其接地电阻应按其中要求最小的接地电阻值确定。当石油库设有阴极保护时，共用接地装置的接地材料不应使用腐蚀电位比钢材正的材料。 | 1次/3个月 | 电工岗 |
| SYQ61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及设备设施接地 | 防雷防静电装置 | 防雷静电接地电阻检测短接接头、消除人体静电装置，以及汽车罐车装卸场地的固定接地装置，不得设在爆炸危险1区。 | 1次/3个月 | 电工岗 |
| SYQ61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及设备设施接地 | 防雷防静电装置 | 接闪杆（网、带）的接地电阻，不宜大于10欧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1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及设备设施接地 | 建筑物接地 | 易燃液体泵房（棚）的防雷应按第二类防雷建筑物设防。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1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及设备设施接地 | 设备设施接地 | 覆土储罐的呼吸阀、量油孔等法兰连接处，应做电气连接并接地，接地电阻不宜大于10欧。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1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及设备设施接地 | 建筑物接地 | 除第一类防雷建筑物独立接闪杆和架空接闪线(网)的接地装置有独立接地要求外，其他建筑物应利用建筑物内的金属支撑物、金属框架或钢筋混凝土的钢筋等自然构件、金属管道、低压配电系统的保护线(PE)等与外部防雷装置连接构成共用接地系统。当互相邻近的建筑物之间有电力和通信电缆连通时，宜将其接地装置互相连接。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1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以及设备设施接地 | 设备设施接地 | 储存甲、乙和丙A类液体的钢储罐，应采取防静电措施。钢储罐的防雷接地装置可兼作防静电接地装置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1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以及设备设施接地 | 设备设施接地 | 可燃液体的钢罐必须设防雷接地，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1、甲B、乙类可燃液体地上固定顶罐，当顶板厚度小于4mm时，应装设避雷针、线，其保护范围应包括整个储罐； 2、丙类液体储罐可不设避雷针、线，但应设防感应雷接地； 3、浮顶罐及内浮顶罐可不设避雷针、线，但应将浮顶与罐体用两根截面不小于25mm²的软铜线作电气连接； 4、压力储罐不设避雷针、线，但应作接地。 | 1次/6个月 | 电工岗 |
| SYQ61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及设备设施接地 | 设备设施接地 | 可燃液体储罐的温度、液位等测量装置应采用铠装电缆或钢管配线，电缆外皮或配线钢管与罐体应作电气连接。 | 1次/3个月 | 电工岗 |
| SYQ61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及设备设施接地 | 设备设施接地 | 内浮顶储罐不应装设接闪杆（网），但应采用两根导线将浮顶与罐体做电气连接。内浮顶储罐的连接导线应选用直接不小于5mm的不锈钢钢丝绳。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1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及设备设施接地 | 设备设施接地 | 储存可燃气体的钢储罐，不应装设接闪杆（网），但应做防雷接触。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2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及设备设施接地 | 设备设施接地 | 钢储罐接地点沿储罐周长的间距，不宜大于30m，接地电阻不宜大于10欧。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2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及设备设施接地 | 设备设施接地 | 储油罐及泵房油气排放管防雷设施完好有效。 | 1次/周 | 电工岗 |
| SYQ62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以及设备设施接地 | 设备设施接地 | 在爆炸危险区以内的工艺管道，应采取下列防雷措施： 1工艺管道的金属法兰连接处应跨接。当不少于5根螺栓连接时，在非腐蚀环境下不可跨接。 2平行敷设于地上或非充砂管沟内的金属管道，其净距离小于100mm时，应用金属线跨接，跨接点的面积不应大于30m。管道交叉点净距离小于100mm时，其交叉点应用金属线跨接。 | 1次/3个月 | 电工岗 |
| SYQ62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以及设备设施接地 | 设备设施接地 | 地上或管沟敷设的管道防雷、防静电接地电阻不大于30Ω。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2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以及设备设施接地 | 设备设施接地 | 铁路罐车装卸栈桥的首末端及中间处，应与钢轨、工艺管道、鹤管等互相做电气连接并接地。 | 1次/3个月 | 电工岗 |
| SYQ62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以及设备设施接地 | 设备设施接地 | 装卸易燃液体鹤管和装卸栈桥（站台）防雷，符合下列规定： 1露天进行装卸易燃体作业的，可不装设接闪杆（网）。 2在棚内进行装卸易燃液体作业的，应采用接闪网保护。棚顶的接闪网不能有效保护爆炸危险1区时，应加装接闪杆。当罩棚采用双层金属屋面，且其顶面金属层厚度大于0.5mm、搭接长度大于100mm时，宜利用金属屋面作为闪接器，可不采用闪接网保护。 3进入液体装卸区的易燃液体输送管道在进入点应接地，接地电阻不应大于20欧。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2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及设备设施接地 | 设备设施接地 | 保护接地线应采用焊接、压接、螺栓连接或其他可靠方法连接，严禁缠绕或挂钩。电缆（线）中的绿/黄双色线在任何情况下只能用作保护接地线。 | 1次/3个月 | 电工岗 |
| SYQ62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以及设备设施接地 | 设备设施接地 | I类设备使用时，应先确认其金属外壳或构架已可靠接地，或已与插头插座内接地效果良好的保护接地极可靠连接，同时应根据环境条件加装合适的电击保护装置。 | 1次/班 | 电工岗 |
| SYQ62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以及设备设施接地 | 设备设施接地 | 明敷接地线，在导体的全部长度或区间及每个连接部位附近表面，应涂以15~100mm宽度相等的绿色和黄色相间的条纹标识。当使用胶带时，应使用双色胶带。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62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以及设备设施接地 | 设备设施接地 | 引入爆炸危险环境的金属管道、配线的钢管、电缆的铠装及金属外壳，必须在危险区域的进口处接地。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63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建筑物防雷以及设备设施接地 | 设备设施接地 | 电气（器）设备的金属体、电气线路的金属体（保护管、保护桥架等金属体）、底座、配电装置的金属构件、遮拦、电缆线的金属外包皮等均应保护接地。接地电阻不得大于： 1、大于500A的设备接地电阻：0.5Ω。 2、小于500A的设备接地电阻：4Ω。 3、1kV以下的设备接地电阻：4Ω，中性线重复接地：4Ω。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3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一般电气设备 |  | 1、各种电器仪表完好，电压、电流正常。 2、配电设备无异音、异味，各种接地完好。 3、区域通风良好，设备外壳温度、轴承温度电机温度正常。 4、变压器顶层油温不超过85℃。 5、设备外壳表面清洁无裂纹、 变形，紧固件齐全牢固。 6、电器设备进线装置密封良好。 8、充油型设备的油位和油色正常。 9、正压型设备的压力正常。 | 1次/班 | 电工岗 |
| SYQ63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防爆电气设备 |  | 在爆炸危险区域内，风机、电机等所有活动部件应选择防爆型。机械通风系统应采用不燃烧材料制作。风机采用直接传动或连轴器传动。风管、风机及其安装方式应采取防静电措施。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63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电气设备 | 检维修 | 在爆炸危险区域内不得带电进行维修作业，停电检修应悬挂警示牌，防止合闸送电。 | 1次/班 | 电工岗 |
| SYQ63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其他设备 |  | 控制、检测仪表、电讯等设备及保护装置应符合防爆安全要求。 | 1次/6个月 | 电工岗 |
| SYQ63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防爆电气设备 |  | 1、外壳表面无裂纹、变形；紧固件齐全、紧固。 2、进线装置的密封良好；各种联锁、检测、信号、保护装置完整、正确、可靠。 3、防爆开关、防爆插销和防爆照明灯具的结构及护罩完整无损；接零和重复接地装置完好。 4、设备内外无尘垢，且有防锈处理。 5、电气设备及其附属设备符合防爆安全要求(如结合面、间隙、振动情况等)。 6、电气连接点接触紧密、牢固、可靠且无锈蚀。 7、轴承的温升正常，轴承的润滑脂质量完好。 8、防爆按钮密封胶垫无破损。 9、正压型电气设备内部的气体无爆炸性物质或其它有害物质，气量、气压应符合规定，气流中不含有火花，出气口气温不超过规定，微压（压力）继电器应齐全完整，动作灵敏。 10、充油型电气设备的油位应保持在油标线位置，油量不足时应及时补充，油温不超过规定。排气装置无阻塞，油箱无渗油漏油现象。 11、电器内部动作机件未超过规定的磨损情况以及接线端子牢固可靠。 | 1次/班 | 电工岗 |
| SYQ63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配电电缆 | 石油库主要生产作业场所的配电电缆应采用铜芯电缆，并采用直埋或电缆沟充砂敷设，局部地段确需在地面敷设的电缆应采用阻燃电缆。 | 1次/3个月 | 电工岗 |
| SYQ63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配电电缆 | 装于地上的钢储罐上的仪器表及控制系统的配线电缆应采用屏蔽电缆，并应穿镀锌钢管保护，保护管两端应与罐体做电气连接.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63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配电电缆 | 电缆不得与易燃和易燃液体管道、热力管道同沟敷设。 | 1次/3个月 | 电工岗 |
| SYQ63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固定线路 | 石油库内的信号电缆宜埋地敷设，并宜采用屏蔽电缆，当采用铠装电缆室，电缆的首末端铠装金属应接地。当电缆采用穿钢管敷设时，钢管在进入建筑物处应接地。 | 1次/3个月 | 电工岗 |
| SYQ64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固定线路 | 储罐上安装的信号远传仪表，其金属外壳应与出罐体做电气连接，电器连接完好有效。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64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固定线路 | 金属电缆支架必须与保护导体可靠连接。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64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固定线路 | 电缆敷设不得存在绞拧、铠装压扁、护层断裂和表面严重划伤等缺陷。检查数量：全数检查。检查方法：观察检查。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64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固定线路 | 爆炸危险环境内采用的低压电缆和绝缘导线，其额定电压必须高于线路的工作电压，且不得低于500V，绝缘导线必须敷设于钢管内。电气工作中性线绝缘层的额定电压，必须与相线电压相同，并必须在同一护套或钢管内敷设。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64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固定线路 | 沿电缆桥架敷设铜绞线、镀锌扁钢及利用沿桥架构成电气通路的金属构件，如安装托架用的金属构件作为接地干线时，电缆桥架接地时应符合下列规定： 1、电缆桥架全长不大于30m时，不应少于2处与接地干线相连； 2、全长大于30m时，应每隔20～30m增加与接地干线的连接点； 3、电缆桥架的起始端和终点端应与接地网可靠连接。 | 1次/3个月 | 电工岗 |
| SYQ64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固定线路 | 配电线路的敷设环境，应符合下列规定： 1、应避免由外部热源产生的热效应带来的损害； 2、应防止在使用过程中因水的侵入或因进入固体物带来的损害； 3、应防止外部的机械性损害； 4、在有大量灰尘的场所，应避免由于灰尘聚集在布线上对散热带来的影响； 5、应避免由于强烈日光辐射带来的损害； 6、应避免腐蚀或污染物存在的场所对布线系统带来的损害； 7、应避免有植物和（或）霉菌衍生存在的场所对布线系统带来的损害； 8、应避免有动物的情况对布线系统带来的损害。 | 1次/3个月 | 电工岗 |
| SYQ64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固定线路 | 线路敷设的一般要求 1、除下列回路的线路可穿在同一根导管内外，其他回路的线路不应穿于同一根导管内。 a）同一设备或同一流水作业线设备的电力回路和无防干扰要求的控制回路； b）穿在同一管内绝缘导线总数不超过8根，且为同一照明灯具的几个回路或同类照明的几个回路。 2、在同一个槽盒里有几个回路时，其所有的绝缘导线应采用与最高标称电压回路绝缘相同的绝缘。 | 1次/3个月 | 电工岗 |
| SYQ64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固定线路 | 一般正常环境绝缘导线布线 1、正常环境的屋内场所和挑檐下的屋外场所绝缘导线布线应符合《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50054-2011)7.2相关规定； 2、对金属导管、金属槽盒有严重腐蚀的场所，不宜采用金属导管、金属槽盒布线； 3、建筑物内有可燃物时，应采用金属导管、金属槽盒布线； 4、同一回路的所有相线和中性线，应敷设在同一金属槽盒内或穿于同一根金属导管内； 5、有酸碱腐蚀介质的场所宜采用塑料导管和塑料槽盒布线，但在高温和易受机械损伤的场所不宜采用明敷； 6、塑料导管和塑料槽盒不宜与热水管、蒸汽管同侧敷设。 | 1次/3个月 | 电工岗 |
| SYQ64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固定线路 | 电缆线路在爆炸危险环境内，必须在相应的防爆接线盒或分线盒内连接或分路。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64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固定线路 | 本质安全电路与非本质安全电路不得共用同一电缆或钢管；本质安全电路或关联电路，严禁与其他电路共用同一条电缆或钢管。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65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固定线路 | 非生产区的仪表电缆可采用带盖板的全封闭金属电缆槽在地面以上敷设 | 1次/3个月 | 电工岗 |
| SYQ65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固定线路 | 电缆布线 1、电缆路径的选择，应符合下列规定： a）应使用电缆不易受到机械、震动、化学、地下电流、水锈蚀、热影响、蜂蚁和鼠害等损伤； b）应便于维护； c）应避开场地规划中的施工用地或建设用地； d）应使电缆路径较短。 2、露天敷设的有塑料或橡胶外护层的电缆，应避免日光长时间的直晒；当无法避免时，应加装遮阳罩或采用耐日照的电缆。 3、支承电缆的构架，采用钢制材料时，应采取热镀锌或其他防腐措施；在有较严重腐蚀的环境中，应采取向适应的防腐措施。 4、在屋内架空明敷的电缆与热力管道的净距，平行时不应小于1m；交叉时不应小于0.5m；当净距不能满足要求时，应采取隔热措施。电缆与非热力管道的净距，不应小于0.5m；当净距不能满足要求时，应在与管道接近的电缆段上，采取防止电缆受机械损伤的措施。在有腐蚀性介质的房屋内明敷的电缆，宜采用塑料护套电缆； 5、电缆载屋内埋地穿管敷设，或通过墙、楼板穿管时，其穿管的内径不应小于电缆外径的1.5倍。 | 1次/3个月 | 电工岗 |
| SYQ65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固定线路 | 架空线路严禁跨越爆炸性危险环境；架空线路与爆炸性危险环境的水平距离，不应小于杆塔高度的1.5倍。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5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固定线路 | 架空线路的防雷接地电阻不得大于10Ω。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5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用电产品的安全用电 | 仪表及计算机监控管理系统应采用UPS不间断电源供电，UPS的后备电池组应在外部电源中断后提供不少于30min的交流供电时间。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65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用电产品的安全用电 | 用电产品应该在规定的使用寿命期内使用，超过使用寿命期限的应及时报废或更换，必要时按照相关规定延长使用寿命。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65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用电产品的安全用电 | 一般环境下，用电产品以及电气线路的周围应留有足够的安全通道和工作空间，且不应堆放易燃、易爆和腐蚀性物品。 | 1次/天 | 电工岗 |
| SYQ65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用电产品的安全用电 | 正常运行时会产生飞溅火花或外壳表面温度较高的用电产品，使用时应远离可燃物质或采取相应的密闭、隔离等措施，用完后及时切断电源。 | 1次/班 | 电工岗 |
| SYQ65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用电产品的安全用电 | 固定使用的用电产品，应在断电状态移动，并防止任何降低其安全性能的损坏。 | 1次/天 | 电工岗 |
| SYQ65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控制开关及插座 | 插座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 1插座安装高度应符合设计要求，同一室内相同规格并列安装的插座高度宜一致; 2地面插座应紧贴饰面，盖板应固定牢固、密封良好。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66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控制开关及插座 | 必须安装剩余电流保护装置的设备和场所： 1、属于Ⅰ类的移动式电气设备及手持式电动工具； 2、生产用的电气设备； 3、施工工地的电气机械设备； 4、安装在户外的电气装置； 5、临时用电的电气设备； 6、安装在水中的供电线路和设备等。 | 1次/3个月 | 电工岗 |
| SYQ66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电气线路及开关插座 | 控制开关及插座 | 照明开关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  1同一建(构)筑物的开关宜采用同一系列的产品，单控开关的通断位置应一致，且应操作灵活、接触可靠; 2、相线应经开关控制； 3紫外线杀菌灯的开关应有明显标识，并应与普通照明开关的位置分开。  检查数量:第3款全数检查，第1款和第2款按每检验批的开关数量抽查5%，且按规格型号各不得少于1套。  检查方法:观察检查、用电笔测试检查和手动开启开关检查。 4照明开关安装高度应符合设计要求; 5开关安装位置应便于操作，开关边缘距门框边缘的距离宜为0 .15m一0.20m; 6相同型号并列安装高度宜一致，并列安装的拉线开关的相邻间距不宜小于20mm。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66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动力及照明配电箱（柜） | 低压动力及照明配电箱（柜） | 照明配电箱（盘）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 1箱(盘)内配线应整齐、无绞接现象;导线连接应紧密、不伤线芯、不断股;垫圈下螺丝两侧压的导线截面积应相同，同一电器器件端子上的导线连接不应多于2根，防松垫圈等零件应齐全; 2箱(盘)内开关动作应灵活可靠; 3箱(盘)内宜分别设置中性导体(N)和保护接地导体(PE)汇流排，汇流排上同一端子不应连接不同回路的N或PE。 | 1次/周 | 电工岗 |
| SYQ66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动力及照明配电箱（柜） | 低压动力及照明配电箱（柜） | 电气动力设备的运行电压、电流应正常，各种仪表指示应正常。 | 1次/天 | 电工岗 |
| SYQ66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动力及照明配电箱（柜） | 低压动力及照明配电箱（柜） | 箱（柜、板）前方（或下方）1.2m的范围内应无障碍物；当工艺布置有困难时，照明箱可减至0.8m。 | 1次/周 | 电工岗 |
| SYQ66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动力及照明配电箱（柜） | 低压动力及照明配电箱（柜） | 箱（柜、板）上应无飞线，无积尘、无油污、无烧损、箱（柜）内无杂物。 | 1次/周 | 电工岗 |
| SYQ66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动力及照明配电箱（柜） | 低压动力及照明配电箱（柜） | 动力（照明）配电箱（柜、板）每月应由电气专业人员进行维护、检查，并保持记录。 | 1次/周 | 电工岗 |
| SYQ66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动力及照明配电箱（柜） | 低压动力及照明配电箱（柜） | 低压动力及照明配电箱（柜）的安全标志要求  安全标志使用的颜色、格式和内容应符合国标 GB2893-2008和GB2894-2008的有关规定 | 1次/3个月 | 电工岗 |
| SYQ66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低压动力及照明配电箱（柜） | 电击保护 | 低压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屏、台）和动力、照明配电箱（盘）应有可靠的电击保护。 | 1次/班 | 电工岗 |
| SYQ66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房使用的安全工具 | 低压带电作业（1kv以下） | 可以使用的防护用品：绝缘手套、绝缘鞋、绝缘服 | 1次/班 | 电工岗 |
| SYQ67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房使用的安全工具 | 低压带电作业（2kv以下） | 建议使用的防护用品：安全帽（带电绝缘性能）、防冲击护目镜 | 1次/班 | 电工岗 |
| SYQ67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房使用的安全工具 | 高压带电作业（在1KV~10KV带电设备上进行作业时） | 可以使用的防护用品：安全帽(带电绝缘性能)、绝缘手套、绝缘鞋. | 1次/班 | 电工岗 |
| SYQ67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变配电房使用的安全工具 | 高压带电作业（在1KV~11KV带电设备上进行作业时） | 建议使用的防护用品：绝缘服、 带电作业屏蔽服、防电弧服： | 1次/班 | 电工岗 |
| SYQ67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生产现场照明设施 | 普通灯具 | 危险性较大及特殊危险场所，当灯具距地面高度小于2.4m时，使用额定电压为36V及以下的照明灯具，或有专用保护措施。 | 1次/周 | 电工岗 |
| SYQ67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生产现场照明设施 | 普通灯具 | 当灯具距地面高度小于2.4m时，灯具的可接近裸露导体必须接地（PE）或接零（PEN）可靠，并应有专有接地螺栓，且有标识。 | 1次/周 | 电工岗 |
| SYQ67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电信设备 | 固定线路 | 室内电信线路，非防爆场所宜暗敷设，防爆场所应明敷设，线路完好有效。 | 1次/6个月 | 电工岗 |
| SYQ67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电信设备 | 固定线路 | 室外电信线路敷设应符合下列规定： 1在生产区敷设的电信线路宜采用电缆沟、电缆管道埋地、直接埋地等地下敷设方式。采用电缆沟时，电缆沟应充沙埋实。 2 生产区局部地段确需在地面以上敷设的电缆，应采用保护管或带盖板的电缆桥架等方式敷设。 | 1次/3个月 | 电工岗 |
| SYQ67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电信设备 | 防爆 | 石油库流动作业的岗位，应配置无线电通信设备，并宜采用无线对讲系统或集群通信系统。无线通信手持机应采用防爆型。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7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电气试验、检测 | 国家强制 | 绝缘垫 每6个月应对绝缘垫进行一次例行试验，不允许使用超过试验有效期的绝缘垫（哪怕一直贮存不曾使用），若超过有效期，则必须经再次试验后才能使用。试验包括：外观检查、电气试验。对于0级绝缘垫仅需进行外观检查。 | 1次/6个月 | 电工岗 |
| SYQ67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电气试验、检测 | 国家强制 | 绝缘手套 所有的手套，即使是被储存的手套，若电气试验的周期已超过6个月，则不能直接使用 | 1次/6个月 | 电工岗 |
| SYQ68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电气试验、检测 | 国家强制 | 防雷检测：第一类、第二类、第三类建筑物固定检测周期见表7。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8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电气试验、检测 | 国家强制 | 预防性试验：制定变压器、高压开关柜、电容器、互感器、断路器、发电机、电动机、电力电缆等电力设备的预防性试验计划。 | 1次/年 | 电工岗 |
| SYQ68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电气设备 | 电气试验、检测 | 国家强制 | 剩余电流保护装置运行管理单位应定期检查分析剩余电流保护装置的使用情况，对已发现的有故障的剩余电流保护装置应立即更换。 | 1次/月 | 电工岗 |
| SYQ68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较大危险因素设备设施 |  |  | 对故障设备与未整改的隐患严格按防范措施落实监控。 | 1次/天 | 电工岗 |
| SYQ684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装置装备 | 防火防爆设施 | 人体静电接地装置 |  | 罐区、泵房、收发油区等重点防火防爆岗位的入门处，应设人体导除静电装置，装置完好有效。 | 1次/班 | 电工岗 |
| SYQ685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防火防爆设施 | 人体静电接地装置 |  | 检查静电消除器的效果，发现问题立即与有关部门联系修理。 | 1次/天 | 电工岗 |
| SYQ686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防火防爆设施 |  |  | 穿着防静电鞋和防静电服。严禁在岗位上穿、脱衣、裤。 | 1次/班 | 电工岗 |

## 化验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Ⅰ级类别** | **Ⅱ级类别** | **Ⅲ级类别** | **Ⅳ级类别** | **Ⅴ级类别** | **自查标准项具体描述** | **排查频次** | **排查第一责任岗位** |
| SYQ687 | 现场管理 | 作业现场 | 化验室 | 废弃废物 |  | 化验中产生的废液、废物要集中处理，不得乱仍乱倒。 | 1次/班 | 化验岗 |
| SYQ688 | 现场管理 | 作业现场 | 化验室 | 接地设备 |  | 化验室内的电气设备，均应接地良好。 | 1次/班 | 化验岗 |
| SYQ689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入库管理 |  | 药品出入库管理要有专人负责，并建立药品出入库手续制度，对剧毒药品应实行双人双锁制。 | 1次/班 | 化验岗 |
| SYQ690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工艺流程 | 入库管理 |  | 认真进行油料入库验收、库存油料普查、发油抽查。 | 1次/班 | 化验岗 |
| SYQ69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专用设备设施 | 化验设备 | 维护保养 | 加强化验设备维护保养，使设备处于完好状态。 | 1次/班 | 化验岗 |

## 警消岗——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岗位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Ⅰ级类别** | **Ⅱ级类别** | **Ⅲ级类别** | **Ⅳ级类别** | **Ⅴ级类别** | **自查标准项具体描述** | **排查频次** | **排查第一责任岗位** |
| SYQ692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疏散通道、安全出口 |  | 不得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人员密集场所的门窗不得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 | 1次/天 | 警消岗 |
| SYQ693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平面布局 | 疏散通道、安全出口 |  | 严禁在安全出口或者疏散通道上安装栅栏等影响疏散的障碍物。 | 1次/天 | 警消岗 |
| SYQ694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安全标志 | 消防安全标志 |  | 在应当设置火灾报警装置标志、紧急疏散逃生标志、灭火设备标志的地方应设置相应标志。 | 1次/月 | 警消岗 |
| SYQ695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安全标志 | 消防安全标志 |  | 在应当设置火灾报警装置标志、紧急疏散逃生标志、灭火设备标志的地方应设置相应标志。 | 1次/月 | 警消岗 |
| SYQ696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提油车辆 | 车辆准入 | 证件 | 驾驶证、行驶证、运输许可证、装车资格证齐全、有效。 | 1次/班 | 警消岗 |
| SYQ697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提油车辆 | 车辆准入 | 检测 | 新罐车容积检定初检周期为一年，使用后油罐车须按周期每两年送检一次（罐体变形、大修车须复核），检定部门为省技术监督局授权的省公司检定点，每台车检定后须持有检定证书和定装高度容积表，在有效检定周期内证、表齐全。 | 1次/班 | 警消岗 |
| SYQ698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提油车辆 | 车辆准入 | 驾驶人员 | 穿戴防静电工作服、鞋；未在库内发油场穿、脱衣服；未携带手机、烟火等违禁物品。 | 1次/班 | 警消岗 |
| SYQ699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提油车辆 | 车辆准入 | 驾驶人员 | 提油人员在进库发油时须在现场配合监护发油作业，不得擅自到库内无关区域。 | 1次/班 | 警消岗 |
| SYQ700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提油车辆 | 车辆准入 | 驾驶人员 | 提油用户及驾驶员严禁随车搭客和将危险爆炸物品带进油库，禁止在油库大门外20米以内或在回车场停放的油罐车旁抽烟和使用打火机。 | 1次/班 | 警消岗 |
| SYQ701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提油车辆 | 车辆准入 | 车辆 | 外观可见车辆各部件完好，无影响安全装车的缺陷。 | 1次/班 | 警消岗 |
| SYQ702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提油车辆 | 车辆准入 | 车辆 | 车用防火罩完好，处于关闭状态 | 1次/班 | 警消岗 |
| SYQ703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提油车辆 | 车辆准入 | 车辆 | 油箱、车底地面无异常滴漏。 | 1次/班 | 警消岗 |
| SYQ704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提油车辆 | 车辆准入 | 车辆 | 轮胎是完好，无明显的外观损伤、鼓包、瘪胎等。 | 1次/班 | 警消岗 |
| SYQ705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提油车辆 | 车辆准入 | 车辆 | 下装口箱铅封完好 | 1次/班 | 警消岗 |
| SYQ706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提油车辆 | 车辆准入 | 车辆 | 车载灭火器完好、有效、能正常取用 | 1次/班 | 警消岗 |
| SYQ707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提油车辆 | 车辆准入 | 车辆 | 车辆内无手机、烟火等违禁物品 | 1次/班 | 警消岗 |
| SYQ708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提油车辆 | 车辆准入 | 车辆 | 提油车辆必须佩带有效防火帽，静电拖地带铜裸线接触地面，禁止使用铁质接地拖链。 | 1次/班 | 警消岗 |
| SYQ709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提油车辆 | 车辆准入 | 车辆 | 提油车辆安全状况及车辆停放位置符合要求，驾驶员不得离开现场 | 1次/班 | 警消岗 |
| SYQ710 | 现场管理 | 作业场所 | 提油车辆 | 车辆准入 | 行驶路线 | 提油车辆进出道畅通并按规定路线、车速行驶（5公里/小时）。 | 1次/班 | 警消岗 |
| SYQ71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给水 | 消防水 | 消防给水管道内平时所充水的 pH 值应为 6.0～9.0。 | 1次/月 | 警消岗 |
| SYQ71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给水 | 消防水 | 消防给水系统应保持充水状态。 | 1次/班 | 警消岗 |
| SYQ71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给水 | 消防水池 | 消防水池通气管、呼吸管和溢流水管等应采取防止虫鼠等进入消防水池的技术措施。 | 1次/月 | 警消岗 |
| SYQ71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给水 | 消防泵房 | 消防水泵房应照明合理，应急照明灯完好有效。 | 1次/天 | 警消岗 |
| SYQ71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给水 | 消防水泵 | 电动泵盘车灵活、内燃机完好有效。 | 1次/天 | 警消岗 |
| SYQ71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给水 | 消防水泵 | 消防水泵应设双动力源；当采用柴油机作为动力源时，柴油机的油料储备量应能满足机组连续运转6h的要求。 | 1次/3个月 | 警消岗 |
| SYQ71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给水 | 消防水泵 | 当多台消防水泵的吸水管共用1根泵前主管道时，该管道应有2条支管道接入消防水池（罐），且每条支管道应能通过全部用水量。 | 1次/3个月 | 警消岗 |
| SYQ71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给水 | 消防水泵 | 消防水泵应采取自灌式吸水。 | 1次/年 | 警消岗 |
| SYQ71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给水 | 涂色及编号 | 泵、管线、阀门按规定涂色并有编号。消防供水管线应涂绿色，泡沫管道应涂红色。 | 1次/6个月 | 警消岗 |
| SYQ72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设施 | 室外消火栓 | 建筑室外消火栓的数量应根据室外消火栓设计流量和保护半径经计算确定，保护半径不应大于150m，每个室外消火栓的出流量宜按10L/s～ 15L/s计算。 | 1次/6个月 | 警消岗 |
| SYQ72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泡沫灭火系统 | 控制阀门 | 泡沫灭火系统中所用的控制阀门应有明显的启闭标志。 | 1次/月 | 警消岗 |
| SYQ72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泡沫灭火系统 | 泡沫液管道 | 泡沫液管道应采用不锈钢管。 | 1次/年 | 警消岗 |
| SYQ72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泡沫灭火系统 | 低倍数泡沫灭火系统 | 储罐区泡沫灭火系统扑救一次火灾的泡沫混合液设计用量，应按罐内用量、该罐辅助泡沫枪用量、管道剩余量三者之和最大的储罐确定。 | 1次/年 | 警消岗 |
| SYQ72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泡沫灭火系统 | 低倍数泡沫灭火系统 | 固定式泡沫灭火系统的设计应满足在泡沫消防水泵或泡沫混合液泵启动后，将泡沫混合液或泡沫输送到保护对象的时间不大于5min。 | 1次/6个月 | 警消岗 |
| SYQ72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泡沫灭火系统 | 移动泡沫灭火用具 | 当储罐采用固定式泡沫灭火系统时，尚应配置泡沫钩管、泡沫枪和消防水带等移动泡沫灭火用具，移动灭火工具完好有效。 | 1次/3个月 | 警消岗 |
| SYQ72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泡沫灭火系统 | 泡沫一水喷淋系统与泡沫喷雾系统 | 泡沫一水喷淋系统泡沫混合液与水的连续供给时间，应符合下列规定: 1泡沫混合液连续供给时间不应小于10min; 2泡沫混合液与水的连续供给时间之和不应小于60min。 | 1次/6个月 | 警消岗 |
| SYQ72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泡沫灭火系统 | 泡沫一水喷淋系统 | 系统雨淋阀、水力警铃、压力开关完好有效。 | 1次/月 | 警消岗 |
| SYQ72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泡沫灭火系统 | 泡沫一水喷淋系统 | 闭式泡沫一水喷淋系统的供给强度不应小于6.5L/(min·m2)。 | 1次/6个月 | 警消岗 |
| SYQ72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泡沫灭火系统 | 泡沫一水喷淋系统与泡沫喷雾系统 | 喷头的设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任意四个相邻喷头组成的四边形保护面积内的平均供给强度不应小于设计供给强度，且不宜大于设计供给强度的1.2倍； 2、喷头周围不应有影响泡沫喷洒的障碍物； 3、每只喷头的保护面积不应大于12m2； 4、同一支管上两只相邻喷头的水平间距、两条相邻平行支管的水平间距，均不应大于3.6m。 | 1次/6个月 | 警消岗 |
| SYQ73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泡沫灭火系统 | 泡沫消防泵站 | 1泡沫消防泵站与被保护甲、乙、丙类液体储罐或装置的距离不宜小于30m； 2当泡沫消防泵站与被保护甲、乙、丙类液体储罐或装置的距离为30m~50m时，泡沫消防泵站的门、窗不宜朝向保护对象。 | 1次/6个月 | 警消岗 |
| SYQ73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泡沫灭火系统 | 泡沫消防泵站 | 泡沫消防泵站内应设置水池(罐)水位指示装置。泡沫消防泵站应设置与本单位消防站或消防保卫部门直接联络的通讯设备，通讯设备完好有效。 | 1次/6个月 | 警消岗 |
| SYQ73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设施 | 消防水炮 | 甲类可燃液体设备的高大构架和设备群应设置水炮保护，其设置位置距保护对象不宜小于15m 。 | 1次/年 | 警消岗 |
| SYQ73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设施 | 室外消火栓 | 室外消火栓宜沿建筑周围均匀布置，且不宜集中布置在建筑一侧；建筑消防扑救面一侧的室外消火栓数量不宜少于 2 个。 | 1次/年 | 警消岗 |
| SYQ73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设施 | 室内消火栓 | 设置室内消火栓的建筑，包括设备层在内的各层均应设置消火栓，消火栓完好有效。 | 1次/3个月 | 警消岗 |
| SYQ73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设施 | 室内消火栓 | 室内消火栓同一平面有1支消防水枪的2股充实水柱同时达到任何部位的要求。 | 1次/6个月 | 警消岗 |
| SYQ73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设施 | 室内消火栓 | 建筑室内消火栓的设置位置应满足火灾扑救要求，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1、室内消火栓应设置在楼梯间及其休息平台和前室、 走道等明显易于取用，以及便于火灾扑救的位置； 2、大空间场所的室内消火栓应首先设置在疏散门外附近等便于取用和火灾扑救的位置； 3、同一楼梯间及其附近不同层设置的消火栓，其平面位置宜相同。 | 1次/年 | 警消岗 |
| SYQ73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设施 | 室内消火栓 | 建筑室内消火栓栓口的安装高度应便于消防水带的连接和使用，其距地面高度宜为 1.1m；其出水方向应便于消防水带的敷设，并宜与设置消火栓的墙面成 90º角或向下。 | 1次/年 | 警消岗 |
| SYQ73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设施 | 室内消火栓 | 室内消火栓栓口压力和消防水枪充实水柱，应符合下列规定： 1、消火栓栓口动压力不应大于0.50MPa，但当大于0.70MPa 时应设置减压装置； 2、高层建筑、库房等场所的消火栓栓口动压，不应小于0.35MPa，且消防防水枪充实水柱应按13m计算。 | 1次/6个月 | 警消岗 |
| SYQ73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器 | 灭火器设置 | 灭火器材配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储罐组按防火堤内面积每400m2应配置1具8kg手提式干粉灭火器，当计算数量超过6具时，可按6具配置。  2铁路装车台每间隔12m应配置2具8kg干粉灭火器，每个公路装车台应配置2具8kg干粉灭火器。  3石油库主要场所灭火毯、灭火沙配置数量不应少于表12.4.2的规定。 | 1次/月 | 警消岗 |
| SYQ74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器 | 灭火器设置 | 灭火器应设置在位置明显和便于取用的地点，且不得影响安全疏散。 | 1次/月 | 警消岗 |
| SYQ74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器 | 灭火器设置 | 对有视线障碍的灭火器设置点，应设置指示其位置的发光标志。 | 1次/月 | 警消岗 |
| SYQ74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器 | 灭火器设置 | 灭火器的摆放应稳固，其铭牌应朝外。手提式灭火器宜设置在灭火器箱内或挂钩、托架上，其顶部离地面高度不应大于1.50m；底部离地面高度不宜小于0.08m。灭火器箱不得上锁。 | 1次/月 | 警消岗 |
| SYQ74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器 | 灭火器设置 | 灭火器不宜设置在潮湿或强腐蚀性的地点。当必须设置时，应有相应的保护措施。灭火器设置在室外时，应有相应的保护措施。 | 1次/月 | 警消岗 |
| SYQ74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器 | 灭火器设置 | 灭火器不得设置在超出其使用温度范围的地点。 | 1次/月 | 警消岗 |
| SYQ74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器 | 灭火器检查 | 灭火器应符合市场准入的规定，并应有出厂合格证和相关证书。 | 1次/年 | 警消岗 |
| SYQ74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器 | 灭火器检查 | 灭火器的铭牌、生产日期和维修日期等标志应齐全。 | 1次/月 | 警消岗 |
| SYQ74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器 | 灭火器检查 | 灭火器的类型、规格、灭火级别和数量应符合配置设计要求。 | 1次/年 | 警消岗 |
| SYQ74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器 | 灭火器检查 | 灭火器筒体应无明显缺陷和机械损伤。 | 1次/天 | 警消岗 |
| SYQ74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器 | 灭火器检查 | 灭火器的保险装置应完好。 | 1次/天 | 警消岗 |
| SYQ75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器 | 灭火器检查 | 灭火器压力指示器的指针应在绿区范围内。 | 1次/天 | 警消岗 |
| SYQ75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器 | 灭火器检查 | 推车式灭火器的行驶机构应完好。 | 1次/天 | 警消岗 |
| SYQ75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器 | 灭火器箱检查 | 灭火器箱应有出厂合格证和型式检验报告。 | 1次/年 | 警消岗 |
| SYQ75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器 | 灭火器箱检查 | 灭火器箱外观应无明显缺陷和机械损伤。 | 1次/天 | 警消岗 |
| SYQ75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灭火器 | 灭火器箱检查 | 灭火器箱应开启灵活。 | 1次/天 | 警消岗 |
| SYQ75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控制室 | 技术档案 | 消防控制室应有相应的竣工图纸、各分系统控制逻辑关系说明、设备使用说明书、系统操作规程、应急预案、值班制度、危害保养制度及值班记录等文件资料。 | 1次/6个月 | 警消岗 |
| SYQ75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控制室 | 送、回风管 | 消防控制室送、回风管的穿墙处应设防火阀。 | 1次/年 | 警消岗 |
| SYQ757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控制室 | 电气线路 | 消防控制室内严禁穿过与消防设施无关的电气线路及管路。 | 1次/月 | 警消岗 |
| SYQ75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控制室 | 值班值守 | 石油库内应设消防值班室，消防值班室内应设专用受警录音电话，录音电话完好有效。 | 1次/月 | 警消岗 |
| SYQ75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控制室 | 值班值守 | 消防值班室与油库值班调度室、城镇消防站之间应设直通电话，电话完好有效。 | 1次/月 | 警消岗 |
| SYQ76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控制室 | 值班值守 | 实行每日24 h专人值班制度，每班不应少于2人，值班人员应持有消防控制室操作职业资格证书。 | 1次/周 | 警消岗 |
| SYQ76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控制室 | 值班值守 | 储罐区、装卸区和辅助作业区的值班室内，应设火灾报警电话，火警电话完好有效。 | 1次/月 | 警消岗 |
| SYQ76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具有消防联动功能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保护对象中应设置消防控制室。 | 1次/年 | 警消岗 |
| SYQ76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报警装置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设置固定消防水炮灭火系统等需与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联锁动作的场所或部位应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1次/年 | 警消岗 |
| SYQ76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报警装置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储罐区和装卸区内，宜在四周道路设置户外手动报警设施，其间距不宜大于100 m。 | 1次/年 | 警消岗 |
| SYQ76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报警装置 | 可燃气体报警装置 | 建筑内可能散发可燃气体、可燃蒸气的场所应设置可燃气体报警装置。 | 1次/年 | 警消岗 |
| SYQ76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报警装置 | 自动检测报警系统 | 在布置有甲、乙A类易燃液体设备的房间内，所设置的机械通风设备应与可燃气体浓度自动检测报警系统联动，并应设有就地和远程手动开启装置。 | 1次/年 | 警消岗 |
| SYQ767 | 现场管理 | 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装备 | 消防设备设施 | 报警装置 | 自动灭火系统 | 重要的控制室、计算机房、技术档案室、配电间、贵重设备和仪器室等，应备有火灾自动报警装置，必要时设置自动灭火系统。 | 1次/年 | 警消岗 |
| SYQ768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电气 | 专用线路 | 消防用电设备应采用专用的供电回路，当建筑内的生产、生活用电被切断时，应仍能保证消防用电。 | 1次/年 | 警消岗 |
| SYQ769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电气 | 应急疏散照明 | 三级石油库的消防泵站和泡沫站应设应急照明，应急照明可采用蓄电池作为备用电源，其连续供电时间不应少于6h。 | 1次/周 | 警消岗 |
| SYQ770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电气 | 应急疏散照明 | 建筑内疏散照明的地面最低水平照度应符合下列规定： 1、对于疏散走道，不应低于1.0lx。 2、对于人员密集场所、避难层（间），不应低于3.0lx。 3、对于楼梯间、前室或合用前室、避难走道，不应低于5.0lx。 | 1次/周 | 警消岗 |
| SYQ771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电气 | 应急疏散照明 | 消防控制室、消防水泵房、自备发电机房、配电室以及发生火灾时仍需正常工作的消防设备房应设置备用照明，其作业面的最低照度不应低于正常照明的照度。 | 1次/天 | 警消岗 |
| SYQ772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电气 | 应急疏散照明 | 疏散照明灯具应设置在出口的顶部、墙面的上部或顶棚上；备用照明灯具应设置在墙面的上部或顶棚上。 | 1次/6个月 | 警消岗 |
| SYQ773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电气 | 疏散指示标志 | 灯光疏散指示标志，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1、应设置在安全出口和人员密集的场所的疏散门的正上方。 2、应设置在疏散走道及其转角处距地面高度1.0m以下的墙面或地面上。灯光疏散指示标志的间距不应大于20m；对于袋形走道，不应大于10m；在走道转角区，不应大于1.0m。 | 1次/6个月 | 警消岗 |
| SYQ774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电气 | 疏散指示标志 | 严禁将消防安全疏散指示标志遮挡、覆盖。 | 1次/天 | 警消岗 |
| SYQ775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消防电气 | 疏散指示标志 | 应保障消防安全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等设施处于正常状态。 | 1次/天 | 警消岗 |
| SYQ776 | 现场管理 | 设备设施 | 消防设备设施 | 维护管理 |  | 对应急设施、应急装备、应急物资进行经常性的检查、维护、保养，确保其完好、可靠。 | 1次/月 | 警消岗 |